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1898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1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A 股《200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H 股《2009 年中期报告》和业绩公告。本公司独立董事高尚全先生因故不能到会，已委托独立董事张克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会议。

(三) 本公司 200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五)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 本公司董事长王安先生、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翁庆安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录

重要提示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3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9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2
五、董事会报告	13
六、重要事项	39
七、财务报告	50
八、备查文件目录	15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法定中文名称：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简称：中煤能源股份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China Coal Energy

2、法定代表人：王安

3、董事会秘书：周东洲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10-82256482

传真：010-82256479

电子信箱：IRD@chinacoal.com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100120

电话号码：010-82236028

传真号码：010-82256484

公司网址：<http://www.chinacoalenergy.com>

电子信箱：IRD@chinacoal.com

5、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A 股半年度报告参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A 股半年度报告登载网址：<http://www.sse.com.cn>

H 股中期报告登载网址：<http://www.hkexnews.hk>

A 股半年度报告和 H 股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6、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 股 --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

股票代码：601898

股票简称：中煤能源

H 股 -- 上市地点：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

股票代码：01898

股票简称：中煤能源

7、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6 年 8 月 22 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9 年 1 月 7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40475

税务登记证号码：京税证字 110105710934289

组织机构代码：71093428-9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境外：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层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业务数据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变化比率 (%)
一、煤炭业务 (万吨)			
原煤产量	5,267	4,998	5.4
其中: 自产原煤	4,906	4,634	5.9
商品煤销量	4,113	4,583	-10.3
其中: 自产商品煤销量	3,670	3,794	-3.3
二、煤矿装备业务			
煤矿装备产值 (亿元)	30.7	22.5	36.4
煤矿装备销量 (万吨)	10.5	10.8	-2.8
三、煤焦化业务 (万吨)			
焦炭产量	200	221	-9.5
其中: 权益产量	140	174	-19.5
焦炭销量	98	163	-39.9

(二) 财务数据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99,975,657	93,712,245	94,678,980	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5,890,498	63,593,113	63,468,228	3.6
每股净资产(元)	4.97	4.80	4.79	3.5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利润	4,855,404	5,060,977	5,063,726	-4.1
利润总额	4,934,871	5,296,099	5,298,363	-6.8
净利润	3,531,214	3,547,865	3,547,865	-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22,931	4,094,566	3,446,581	-18.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7	0.27	0.27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31	0.27	-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7	0.27	0.27	-
净资产收益率(%)	5.45	7.88	7.88	减少 2.43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142	5,443,309	5,475,617	-4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3	0.42	0.41	-45.2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4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3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7,663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4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56
所得税影响额	69,109
合计	-208,283

3、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千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531,214	3,547,865	63,593,113	65,890,498
按国际会计准则	4,347,791	4,218,741	58,541,594	60,805,401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1) 维简费和安全费用调整：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公司按原煤产量计提维简费及安全费用，并计入生产成本及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对属于费用性质的支出于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对属于资本性的支出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全额确认累计折旧，相关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对计入成本的维简费及安全费用予以冲回，相关支出在发生时予以确认。

(2)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调整：根据山西省政府规定，公司在山西省的煤炭生产企业自 2007 年 10 月 1 日开始按原煤产量计提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计提和使用的会计处理同上述维简费和安全费用。根据相关规定，这些费用将专门用于煤矿转产及土地恢复和环境保护费用。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计入成本的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予以冲回，相关支出在发生时予以确认。

(3) 资产重估价值调整：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22 日根据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资产评估结果调整了相关资产价值；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公司的重组被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采用类似权益结合法的会计方法处理，重组改制取得的各项资产仍按账面价值核算。

(4) 准则差异导致的递延税项的调整：由于上述事项的调整形成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不同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而导致的递延税项调整。

(5) 股权分置流通权调整：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非流通股股东由于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支付给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在资产负债表上记录在长期股权投资中。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作为让与少数股东的利益直接减少股东权益。

有关调整项目的金额列示如下表：

单位：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数	上期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531,214	3,547,865	63,593,113	65,890,49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分项及合计：				
煤炭行业专项基金调整（包括安全维简费、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908,189	787,564	727,934	772,573
资产重估价值调整	182,914	167,466	-6,365,997	-6,170,460
准则差异导致的递延税调整	-274,526	-284,154	741,803	468,049
股权分置流通权调整	-	-	-155,259	-155,259
合计	816,577	670,876	-5,051,519	-5,085,097
按国际会计准则	4,347,791	4,218,741	58,541,594	60,805,401

在本报告中：

(1) 「本集团」、「本公司」、「公司」、「中煤能源」指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 2006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除非内文另有所指，亦包括其所有子公司；

(2) 「中煤集团」指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 除非内文另有所指外，所有财务指标均以人民币为单位；

(4) 除非内文另有所指外，本报告所载财务资料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及有关解释编制；

(5) 除非内文另有所指外，本报告所载 2008 年同期财务数据均为追溯调整后口径。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349,910 人。其中境内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1 人，境内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334,627 人，H 股股东 15,282 人。

2、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49,910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57.58	7,634,177,114		7,634,177,114	无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30.77	3,964,217,501			未知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7	114,832,000	114,832,000		无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37,979,908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27,584,430			未知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23,504,414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22,000,295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20,605,441		未知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3	16,699,757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15,999,833		未知

注：1、以上资料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公司提供的截止2009年6月30日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2、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3、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煤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14,832,000股H股，此股份通过香港资本市场直接收购，无需履行限售承诺。

(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964,217,501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14,832,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979,9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584,43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504,4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2,000,29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5,441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699,7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99,8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所披露股东中，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明	

注：1、以上资料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公司提供的截止2009年6月30日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2、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3、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煤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14,832,000股H股，此股份通过香港资本市场直接收购，无需履行限售承诺。

(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中国中煤能 源集团有限 公司	7,626,667,000	2011年2月1日	7,626,667,000	自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 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 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	中国中煤能 源集团有限 公司	4,049,947	2009年9月23日	4,049,947	自愿承诺自 2008 年 9 月 23 日增持之日 起 12 个月内禁售。
3	中国中煤能 源集团有限 公司	3,460,167	2009年9月24日	3,460,167	自愿承诺自 2008 年 9 月 24 日增持之日 起 12 个月内禁售。

除以上披露外，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其他在公司登记且持有公司 5%或
以上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

(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情况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期限
FR XI Offshore AIV, L.P.	自 2006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 H 股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禁售，已于 2008 年 6 月 19 日上市流通。
AMCI Capital L.P.	自 2006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 H 股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禁售，已于 2008 年 6 月 19 日上市流通。

3、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五、董事会报告

2009 年上半年，受国际金融危机不断加深和蔓延的影响，世界经济陷入深度衰退，能源需求出现回落。为有效应对金融危机带来的严峻挑战，中国政府采取了一系列保增长、扩内需的重要举措，中国宏观经济已率先出现企稳回升迹象。中煤能源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优化产业结构，增加煤炭产量，调整营销策略，努力扩大销售规模，取得了令人欣慰的经营业绩。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1、经营业绩表现较好

2009 年上半年，中煤能源克服外部需求减弱，煤炭销售形势发生变化和增产压力加大等困难，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总体情况好于公司预期。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1 亿元，同比减少 0.17 亿元，降低 0.5%；基本每股收益 0.27 元，与上年同期持平。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 200.00 元/吨，同比减少 2.74 元/吨，降低 1.4%。但由于焦炭行业处于低谷、煤炭出口规模萎缩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64 亿元，同比减少 30.45 亿元，下降 11.8%。其中经抵销后的煤炭业务营业收入 173.84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76.4%，同比提高 4.7 个百分点。

2、生产经营保持平稳运行

● **煤炭生产实现较快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原煤产量 5,267 万吨，同比增加 269 万吨，增长 5.4%。其中自产原煤 4,906 万吨，同比增加 272 万吨，增长 5.9%。由于受露天矿扩帮、加长工作面，以及上年同期原煤产量增幅较大等因素影响，1 至 4 月公司煤炭产量增长遇到较大困难。面对增产压力，公司积极采取措施，科学组织生产，强化现场管理，加强生产调度，5、6 月分别生产原煤 1,045 万吨和 1,054 万吨，屡创历史最好水平，平朔矿区以日产原煤 32.5 万吨刷新了历史记录。露天矿剥离量同比增加 5,326 万立方米，增长 47.9%；井工矿掘进进尺同比增加 7,285 米，增长 30.9%，

为公司未来产量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将继续保持原煤生产的良好态势，努力实现全年产量目标。

● **商品煤销售市场开发取得新突破。**公司灵活调整营销策略，加大长协销售比重，改善市场结构，确保产销顺畅。通过加强价格谈判，已与国内主要电力用户签订了年度电煤销售合同，价格达到预期水平。在巩固传统电力用户的同时，积极开发建材、化工、冶金等市场，不断优化客户结构，拓宽煤炭销售渠道，非电煤合同量占总合同量的 20%。利用口岸设施加强配煤，开发高附加值块煤，不断改善产品结构，努力提高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商品煤销售 4,113 万吨，同比减少 470 万吨，降低 10.3%，主要是由于代理煤出口同比减少 417 万吨。公司动力煤国内销售 3,553 万吨，同比增加 213 万吨，增长 6.4%。自产商品煤销售量占商品煤销售总量的 89.2%，同比提高 6.4 个百分点。

● **煤矿装备业务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公司依靠科技进步，抢占高端产品市场，努力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报告期内，科技投入 8,590 万元，取得了多项科技成果。积极承担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重大项目，成功研制最大采高 5.2m、工作阻力 15,000kN 的大采高液压支架和 2×1,000kW 刮板输送机成套设备，装机功率 3×1,000kW 刮板输送机成套设备通过了行业技术鉴定，为国家实施大型煤炭基地和安全高效矿井建设提供了装备保障。报告期内，完成主要煤机产品 7,487 台（套），实现营业收入 28.51 亿元，同比增长 24.7%；实现毛利率 20.5%，同比提高 2.3 个百分点。

● **煤焦化业务开始走出市场低谷。**2008 年下半年以来，焦炭行业由于下游钢铁产品市场需求不旺，原材料价格维持在较高水平，焦炭盈利能力大幅下降。中煤能源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产销计划，努力避免市场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完成焦炭产量 200 万吨，同比减少 21 万吨，下降 9.5%；实现焦炭贸易量 98 万吨，同比减少 65 万吨，下降 39.9%，其中出口减少 31 万吨。进入 5 月以来，焦炭市场需求逐步好转，当月生产经营已实现盈利。下半年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合理安排产销

规模，努力提高焦炭业务经营业绩。

● **安全生产保持领先水平。**中煤能源大力推进本质安全型企业建设，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杜绝了瓦斯事故。报告期内，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 0.019，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安全生产继续保持国际先进水平。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高度重视矿区生态建设，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促进企业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

3、投资建设项目加快推进

● 大型煤炭基地建设进展顺利

平朔矿区安太堡 600 万吨/年井工矿项目已通过预验收，5、6 月共生产原煤 134 万吨，下半年产量有望继续保持稳定增长。东露天 2,000 万吨/年煤矿项目计划于 2011 年 6 月竣工投产，目前矿坑剥离工作进展顺利，配套洗煤厂正在进行地基处理，铁路专用线已完成施工图设计等开工前准备工作。

华晋矿区王家岭 600 万吨/年煤矿项目计划于 2010 年 10 月竣工投产，目前井巷施工已完成过半，矿建工程、配套选煤厂和综合利用电厂正在全面施工，铁路专用线已完成方案设计。

大屯矿区孔庄矿 180 万吨/年改扩建工程和姚桥矿选煤厂工程正在加快建设。作为提升基地产业规模、完善煤电铝产业链的重大工程，年产 10 万吨高精度铝板带项目已正式开工。

新疆 106 煤矿 180 万吨/年改扩建项目，初步设计已通过专家评审，近期将开工建设。

● 煤化工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鄂尔多斯 2,500 万吨/年煤矿、420 万吨/年甲醇、300 万吨/年二甲醚项目总投资 380 亿元，配套煤炭资源 52.01 亿吨，目前基本完成开工前准备工作，正在积极推进项目核准。黑龙江 25 万吨/年甲醇项目现已联合试运转，预计年底前正式投产。

4、资源储备居行业前列

公司将资源获取作为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和根本，在山西、陕西、新疆、内蒙古等省区加大了资源获取力度，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按照中国矿业标准计算，中煤能源拥有煤炭保有地质储量 128.3 亿吨，其中可采储量 77.3 亿吨。除上述储量外，正在办理矿权手续的煤炭资源量约 90 亿吨。煤炭资源储备居煤炭行业前列。

5、下半年主要工作

当前，中国经济正处于企稳回升的关键时期，经济刺激政策效果开始显现。但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仍然很多，经济回升的基础还不稳固，国内国际经济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下半年，中国政府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巩固和发展逐步好转的经济形势。

中国经济的稳步增长将有利于扩大能源需求，为煤炭行业增长带来机遇。但我们也认识到，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以及行业供需形势的变化，煤炭行业经济运行还面临较大压力，公司未来发展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一是新增产能逐步释放，供需形势可能发生变化，市场竞争会更加激烈；二是国家税费政策调整以及煤炭开采成本逐步完全化，成本上升压力不断增加，公司盈利空间受到挤压。面对复杂的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中煤能源将结合自身实际，统筹安排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

(1) 落实资源和项目，推进大基地建设

- 以打造煤炭及煤转化基地为目标，不断争取新的煤炭资源；通过并购优势项目，吸收新技术，强化产业与人才、资金与技术的“双向整合”，整合优质煤炭资源。
- 加快东露天煤矿、王家岭煤矿等在建项目进度，以及安太堡井工矿和格瑞特电厂等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

(2) 加强产运销组织，强化生产经营管控

- 科学组织生产，加快系统改造和科技攻关力度，通过系统优化、设备优化、工艺革新，不断提高矿井生产水平。

- 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继续扩大建材、冶金、造纸等行业市场份额，提高长协合同比重。加强营销队伍建设，提高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以一流的质量和服务占领市场。

- 加快营销网络建设，创新营销观念和 sales 方式，拓宽销售渠道，节约销售成本。抓住能源消耗重点区域，加快布局煤炭分销和物流网络。

(3) 加强成本费用控制，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 强化成本定额管理，严格控制单耗水平，推进作业成本管理，细分成本驱动因素，提高成本管理水平。

- 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非生产性支出。

- 积极开展对标管理，完善对标管理指标体系，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4) 推进规范化管理，不断创新工作思路

- 加强管控体系建设，按照目标管理、预算管理、绩效管理的总体思路，构建运转高效、有效制衡的管控体系，提高决策和执行效率。

- 推进安全质量标准化工作，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 推进科技创新，加大科研成果的推广和应用，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

6、公司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困难和风险及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1) 煤炭供需形势发生变化

在国际金融危机不断加深和蔓延的情况下，中国煤炭供需形势发生转变，由 2008 年的供应偏紧逐步转变为 2009 年上半年供应略显宽松的局面。从主要耗煤行业情况看，上半年建材和化工行业耗煤增加，钢铁行业基本持平，电力行业同比下降。下

一步公司将一方面继续做好煤炭销售工作，另一方面加快煤化工等项目建设，并积极寻求并购新的电源点，为公司未来煤炭产量扩大提供销售保障。

(2) 公司销售规模同比下降

2009 年上半年，由于焦炭价格下降以及市场需求不旺等因素影响，公司焦炭国内销售量和出口量均出现大幅下降，对公司销售收入造成较大影响。另外，国际国内煤价倒挂对我国煤炭出口造成严重冲击，上半年公司煤炭出口量同比锐减。下半年，公司将抓住市场转暖有利时机，努力增加煤炭产量，合理安排焦炭生产，加大煤炭和焦炭国内销售量，并积极争取扩大出口。

(3) 政策性增支因素不断增加

近年来煤炭行业政策性增支因素不断增加，公司成本控制压力相应增大。未来煤炭资源税若由从量计征改为从价计征以及国家可能全面执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试点，将对煤炭行业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强成本控制，优化产品和销售结构，加强市场营销工作，合理向下游转移政策性增支因素，提高产品盈利能力。

(4) 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

公司持续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加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建设，安全生产情况总体良好。但由于煤炭生产的特殊性，安全问题不容丝毫放松。下一步公司将继续加大安全投入，不断提高煤炭开采技术和安全生产水平，努力建设本质安全型矿井。

(二) 对报告期内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讨论与分析

1、经营成果分析

2009 年以来，公司通过加强市场营销、优化产品结构、科学组织生产、严格控制成本等措施，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和宏观经济形势的不利影响，保持了较好的业绩水平。

2009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64 亿元,同比减少 30.45 亿元,降低 11.8%;实现利润总额 49.35 亿元,同比减少 3.61 亿元,降低 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1 亿元,同比减少 0.17 亿元,降低 0.5%;基本每股收益 0.27 元,与上年同期持平。

(1) 营业收入

2009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64 亿元,同比减少 30.45 亿元,降低 11.8%,煤矿装备业务分部实现了营业收入的一定增长,煤炭业务分部营业收入小幅下滑,煤焦化业务分部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

公司各业务分部的营业收入(扣除分部间交易)的金额及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2009 年 1-6 月	比重(%)	2008 年 1-6 月	比重(%)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煤炭业务	173.84	76.4	184.99	71.7	-11.15	-6.0
煤焦化业务	13.97	6.1	37.94	14.7	-23.97	-63.2
煤矿装备业务	26.12	11.5	21.15	8.2	4.97	23.5
其他业务	13.71	6.0	14.01	5.4	-0.30	-2.1
合计	227.64	100.0	258.09	100.0	-30.45	-11.8

公司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
国内市场	220.74	236.29	-15.55	-6.6
国际市场-亚太地区	6.71	19.76	-13.05	-66.0
国际市场-其他地区	0.19	2.04	-1.85	-90.7
合计	227.64	258.09	-30.45	-11.8

2009 年上半年,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为 86.52 亿元, 同比增加 35.21 亿元, 增长 68.6%; 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8.0%。

对公司 2009 年上半年煤炭业务、煤焦化业务和煤矿装备业务营业收入的分析如下:

煤炭业务的营业收入

2009 年上半年, 公司煤炭业务营业收入为 175.03 亿元, 比 2008 年上半年 188.06 亿元减少 13.03 亿元, 降低 6.9%; 扣除分部间交易后, 煤炭业务营业收入为 173.84 亿元, 比 2008 年上半年的 184.99 亿元减少 11.15 亿元, 降低 6.0%。煤炭业务营业收入减少, 主要是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影响, 2009 年上半年公司煤炭出口数量同比大幅减少以及综合销售价格同比回落。

公司煤炭销售的数量和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自产商品煤	合计	3,670	423	3,794	446	-124	-23
	(一) 动力煤	3,611	415	3,652	429	-41	-14
	1、出口	58	533	312	674	-254	-141
	(1) 长协	58	533	312	674	-254	-141
	(2) 现货	☆	☆	☆	☆	☆	☆
	2、内销	3,553	414	3,340	407	213	7
	(1) 长协	3,070	415	2,700	362	370	53
	(2) 现货	483	403	640	596	-157	-193
	(二) 焦煤	59	874	142	879	-83	-5
	1、出口	☆	☆	1	1,938	-1	☆
	2、内销	59	874	141	870	-82	4
买断贸易煤	合计	295	576	231	595	64	-19
	(一) 自营出口	1	3,009	11	1,423	-10	1,586
	1、长协	☆	☆	3	606	-3	☆
	2、现货	1	3,009	8	1,726	-7	1,283
	(二) 国内转销	259	572	218	553	41	19
	1、长协	78	540	17	552	61	-12
	2、现货	181	586	201	553	-20	33
	(三) 进口贸易	35	568	2	614	33	-46
进出口代理	合计	148	12	558	12	-410	-
	(一) 进口代理	7	1	☆	☆	7	☆
	(二) 出口代理	141	12	558	12	-417	-

☆：本期无发生

煤焦化业务的营业收入

2009 年上半年，公司煤焦化业务的营业收入为 13.97 亿元，比 2008 年上半年的 37.94 亿元减少 23.97 亿元，降低 63.2%（该业务分部 2008 年上半年和 2009 年上半年均没有对公司其他业务分部的销售）。煤焦化业务的营业收入大幅减少，主要是公司根据市场变化调整了焦炭生产和销售规模，而焦炭销售价格同比也有较大幅度下降。

2009 年上半年，公司焦炭销售量 98 万吨，同比减少 65 万吨，降低 39.9%，其中自产焦炭销售 93 万吨，同比减少 35 万吨，减少 27.3%。

同期公司焦炭平均销售价格为 1,354 元/吨，同比减少 628 元/吨，其中内销平均价格为 1,353 元/吨，同比减少 415 元/吨；出口平均价格为 1,848 元/吨，同比减少 1,021 元/吨。

煤矿装备业务的营业收入

2009 年上半年，公司煤矿装备业务的营业收入为 28.51 亿元，比 2008 年上半年的 22.87 亿元增加 5.64 亿元，增长 24.7%（扣除分部间交易后的营业收入为 26.12 亿元，比 2008 年上半年的 21.15 亿元增加 4.97 亿元，增长 23.5%）。煤矿装备业务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高端产品比重提高带动销售价格提高。

(2) 营业成本

2009 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成本为 135.62 亿元，同比减少 10.38 亿元，降低 7.1%。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项目构成及增减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09年1-6月	比重(%)	2008年1-6月	比重(%)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材料成本	70.98	52.3	89.25	61.1	-18.27	-20.5
人工成本	15.05	11.1	13.19	9.0	1.86	14.1
折旧及摊销	9.78	7.2	7.87	5.4	1.91	24.3
维修支出	3.12	2.3	2.40	1.6	0.72	30.0
其他	36.69	27.1	33.29	22.9	3.40	10.2
其中: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5.64	4.2	5.23	3.6	0.41	7.8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4.49	3.3	3.95	2.7	0.54	13.7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2.25	1.7	1.99	1.4	0.26	13.1
合计	135.62	100.0	146.00	100.00	-10.38	-7.1

2009年上半年,材料成本同比减少18.27亿元,降低20.5%,主要是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以及焦炭产销量下降使耗用的材料相应减少;人工成本同比增加1.86亿元,增长14.1%,主要是公司生产和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增加人工成本;折旧及摊销同比增加1.91亿元,增长24.3%,主要是公司投入使用的生产设备和设施增加;维修支出同比增加0.72亿元,增长30.0%,主要是用于设备维护的支出(不包含从计提的维简费等类似费用支出部分)增加。

2009年上半年,公司煤炭业务的营业成本从2008年上半年的90.94亿元增长0.2%至91.13亿元,主要项目增减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材料成本	37.11	43.93	-6.82	-15.5
人工成本	11.31	10.08	1.23	12.2
折旧及摊销	7.60	6.09	1.51	24.8
维修支出	2.77	1.88	0.89	47.3
其他	32.34	28.96	3.38	11.7
煤炭业务营业成本	91.13	90.94	0.19	0.2

2009 年上半年，公司自产商品煤销售总成本为 73.40 亿元，同比减少 3.52 亿元，降低 4.6%；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为 200.00 元/吨，同比减少 2.74 元/吨，主要是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影响。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材料成本	55.68	81.00	-25.32	-31.3
人工成本	30.81	26.56	4.25	16.0
折旧及摊销	20.71	16.06	4.65	29.0
维修支出	7.55	4.95	2.60	52.5
其他	85.25	74.17	11.08	14.9
其中：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33.72	29.43	4.29	14.6
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	200.00	202.74	-2.74	-1.4

2009 年上半年，公司原煤单位生产成本为 120.60 元/吨，比 2008 年上半年的 114.92 元/吨增加 5.68 元/吨，主要是露天矿剥离量增加相应增加成本 3.31 元/吨，以及折旧费、维修费增加。

2009 年上半年，煤焦化业务的营业成本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27.46 亿元减少至 12.39 亿元，主要是焦炭销量减少以及原材料采购价格降低；煤矿装备业务的营业成本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18.71 亿元增加至 22.66 亿元，主要是高端产品比重增加使采购价格较高的进口材料和配件相应增加。

(3) 毛利及毛利率

2009 年上半年，公司毛利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112.09 亿元降低 17.9% 至 92.02 亿元；综合毛利率为 40.4%，比 2008 年上半年降低 3 个百分点。煤炭业务因出口数量大幅减少和综合销售价格降低，以及煤焦化业务受市场变化冲击，毛利和毛利率同比降低；而煤矿装备业务因高端产品比重增加盈利能力增强，毛利和毛利率同比有一定提高。

公司各业务分部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增减(%)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增减(%)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增减(%)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增减(个百分点)
煤炭业务	175.03	188.06	-6.9	91.13	90.94	0.2	83.90	97.12	-13.6	47.9	51.6	-3.7
煤焦化业务	13.97	37.94	-63.2	12.39	27.46	-54.9	1.58	10.48	-84.9	11.3	27.6	-16.3
煤矿装备业务	28.51	22.87	24.7	22.66	18.71	21.1	5.85	4.16	40.6	20.5	18.2	2.3
其他业务	17.72	16.31	8.6	16.76	15.80	6.1	0.96	0.51	88.2	5.4	3.1	2.3
股份公司	227.64	258.09	-11.8	135.62	146.00	-7.1	92.02	112.09	-17.9	40.4	43.4	-3.0

(注： 计算分部毛利率所依据的分部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未经抵销分部间交易。)

(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9年上半年，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从2008年上半年的5.87亿元降低24.5%至4.43亿元，主要是营业收入减少使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减少。

(5) 期间费用

2009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增减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销售费用	34.44	37.27	-2.83	-7.6
管理费用	11.01	12.88	-1.87	-14.5
财务费用(净额)	-3.88	-2.06	-1.82	-

销售费用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37.27 亿元降低 7.6% 至 34.44 亿元，主要是煤炭和焦炭销量下降相应降低了运输费用。

管理费用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12.88 亿元降低 14.5% 至 11.01 亿元。

财务费用(净额)从 2008 年上半年的-2.06 亿元减少至-3.88 亿元，主要是汇率变动影响产生汇兑收益。

(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08 年上半年，公司因持有“中国远洋” A 股股票股价变动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16 亿元，而本报告期内出售了所持“中国远洋” A 股股票，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发生。

(7) 营业利润及营业利润率

2009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利润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50.61 亿元降低 4.1% 至 48.55 亿元，各业务分部营业利润和营业利润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率(%)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增减额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增减个百分点
煤炭业务	39.84	47.49	-7.65	22.8	25.3	-2.5
煤焦化业务	-0.14	5.19	-5.33	-1.0	13.7	-14.7
煤矿装备业务	1.96	1.45	0.51	6.9	6.3	0.6
其他业务	0.92	-0.45	1.37	5.2	-2.8	8.0
股份公司	48.55	50.61	-2.06	21.3	19.6	1.7

(注：以上各业务分部的营业利润和营业利润率均为未经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8) 所得税费用

2009 年上半年，公司所得税费用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12.11 亿元降低 0.3% 至 12.07 亿元。

(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9 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35.48 亿元降低 0.5%至 35.31 亿元。

(10) 少数股东损益

2009 年上半年,公司少数股东损益从 2008 年上半年的 5.37 亿元降低 63.3%至 1.97 亿元。

2、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构成分析

2009 年 6 月 30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资产项目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亿元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占总资产比重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资产比重 (%)	增减额	增减幅 (%)
流动资产合计	543.24	54.3	510.19	54.4	33.05	6.5
其中: 货币资金	401.38	40.1	373.89	39.9	27.49	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00	0.3	-3.00	-100.0
应收账款	44.90	4.5	44.58	4.8	0.32	0.7
预付款项	19.00	1.9	14.21	1.5	4.79	33.7
存货	46.65	4.7	41.71	4.5	4.94	1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52	45.7	426.93	45.6	29.59	6.9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25.34	2.5	25.86	2.8	-0.52	-2.0
固定资产	247.94	24.8	209.47	22.4	38.47	18.4
在建工程	72.52	7.3	84.74	9.0	-12.22	-14.4
无形资产	100.43	10.0	96.77	10.3	3.66	3.8
资产总计	999.76	100.0	937.12	100.0	62.64	6.7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合理稳定。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为 401.38 亿元，比年初增加 27.49 亿元，主要是经营积累形成资金净流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比年初减少是报告期内出售了所持“中国远洋” A 股股票；预付款项因预付工程款和设备购置的款项增加而相应增加；同期公司的固定资产因资产购置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入而相应增加。

(2) 负债构成分析

2009 年 6 月 30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负债项目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2009 年 6 月 30 日	占总负债比重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负债比重 (%)	增减额	增减幅 (%)
流动负债合计	150.35	52.2	128.93	50.3	21.42	16.6
其中：应付账款	56.12	19.5	60.72	23.7	-4.60	-7.6
预收款项	22.25	7.7	15.24	5.9	7.01	46.0
其他应付款	20.71	7.2	18.18	7.1	2.53	13.9
短期借款	0.18	0.1	2.68	1.0	-2.50	-93.3
应交税费	11.33	3.9	13.86	5.4	-2.53	-18.3
应付股利	20.79	7.2	0.28	0.1	20.51	73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91	47.8	127.31	49.7	10.60	8.3
其中：长期借款	112.70	39.1	101.94	39.8	10.76	10.6
长期应付款	2.25	0.8	2.96	1.2	-0.71	-24.0
负债总计	288.26	100.0	256.24	100.0	32.02	12.5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较为合理。2009 年 6 月 30 日，主要由于客户预付采购煤款增加使预收款项比年初增加 7.01 亿元；所属企业因归还流动资金借款，使短期借款比年初减少 2.50 亿元；应付股利的增加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已宣告发放的 2008 年度股利；此外所属企业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增加长期借款 10.76 亿元。

3、现金流量状况

2009 年上半年和 2008 年上半年现金流量状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0.06	54.43	-24.37	-44.8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7.23	-239.42	212.19	-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87	253.30	-243.43	-96.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2	-0.45	0.47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2	67.86	-55.14	-81.3

2009 年上半年，因用于初始存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的资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204.01 亿元，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而上年同期公司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净额 253.20 亿元，相对使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此外，由于焦炭业务和煤炭出口业务受市场变化影响以及支付税项增加，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主要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营业收入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净利润占本公司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
中煤平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	煤炭	10,000.00	3,254,875	1,973,239	1,004,488	149,112	42.2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煤炭、电解铝	72,271.80	744,953	412,747	322,235	43,466	12.3

(三)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资本开支计划完成情况

2009 年本公司资本性支出围绕煤炭、煤化工、煤矿装备、发电主业展开，包括基本建设项目、固定资产购置及维修、股权投资、前期工作费及专项费用（包括维简费、安全费等）五类，2009 年资本支出计划总计 153.99 亿元，报告期内合计完成 48.30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31.36%。扣除尚未开工项目，已开工项目实际完成年度计划的 41.1%，详见下表：

单位：亿元

序号	业务板块	2009 年 1-6 月资本开支完成情况	占合计 (%)
1	煤炭	36.41	75.38
2	煤化工	7.93	16.42
3	煤矿装备	1.24	2.56
4	发电	1.35	2.80
5	其他	1.37	2.84
合 计		48.30	100.00

报告期内，上半年资本支出计划完成情况不理想，主要原因如下：一是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影响投资进度；二是基本建设项目多地处山西、内蒙古、黑龙江等地区，受季节影响施工期短，上半年投资计划安排较少，致使总体完成率较低；三是项目前期工作量大，项目审批进展比较缓慢。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净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6	首次发行	144.60	2.72	138.32	6.28	本公司计划结合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用款需要,将上述资金主要用于发展本公司的煤炭生产设施及配套设
2008	首次发行	253.20		43.39	209.81	本公司计划结合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用款需要,将上述资金主要用于鄂尔多斯煤化工项目和黑龙江煤化工项目的改进及替代项目。
合计	/	397.80	2.72	181.71	216.09	/

(2) H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正在按照公司 H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使用计划投入使用 H 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涉及 H 股募集资金项目款项共 138.32 亿元,约占 H 股募集资金净额的 95.7%,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4.60	报告期内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7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8.32
承诺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平朔矿区东露天矿和井工矿、相关洗煤厂和专用铁路线的建设	否	约 74.00	74.00	是
发展本公司的煤炭生产设施及配套设	否	股票按上限发行和超额配售部分增加的募集资金,约 32.00	20.32	是
偿还借款	否	约 28.00	28.20	是
营运资金	否	约 11.00	15.80	是
合计	—	约 144.60	138.32	—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H 股募集资金尚未投入部分为 6.28 亿元，占该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4.3%。公司计划结合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用款需要，将上述资金主要用于发展本公司的煤炭生产设施及配套设施。

上述募集资金的投入分别发生在 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本报告期内，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平朔矿区东露天矿和井工矿、相关洗煤厂和专用铁路线项目以及黑龙江 25 万吨/年甲醇和黑龙江 60 万吨/年油页岩项目仍处于在建期。

(3)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实际投入涉及 A 股募集资金项目款项共 43.39 亿元，约占 A 股募集资金净额的 17.1%，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3.20	报告期内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3.39	
承诺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鄂尔多斯 2500 万吨/年煤矿、420 万吨/年甲醇及 300 万吨/年二甲醚及配套工程项目	否	41.58	1.94	否	—	—
黑龙江 1000 万吨/年煤矿、180 万吨/年甲醇、60 万吨/年烯烃及配套工程项目	否	170.29	0.12	否	—	—
补充一般性流动资金或收购与公司主业相关的资产	否	41.33	41.33	是	—	—
合计	—	253.20	43.3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说明（分具体项目）	1、鄂尔多斯 2500 万吨/年煤矿、420 万吨/年甲醇及 300 万吨/年二甲醚及配套工程项目： 目前基本完成开工前准备工作，正在抓紧办理矿权，积极推进项目核准。 2、黑龙江 1000 万吨/年煤矿、180 万吨/年甲醇、60 万吨/年烯烃及配套工程项目： 董事会通过决议暂缓对该项目投资。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在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开立行以定期存款方式进行存储。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A 股募集资金尚未投入部分为 209.81 亿元，占 A 股募集资金净额的 82.9%，本公司计划结合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用款需要，将上述资金主要用于鄂尔多斯煤化工项目和黑龙江煤化工项目的改进及替代项目。

黑龙江 1000 万吨/年煤矿、180 万吨/年甲醇、60 万吨/年烯烃及配套工程项目是公司 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原拟投入 A 股募集资金 170.29 亿元，已经投入约 1,200 万元。2008 年下半年以来，受到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发生显著变化。公司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对该项目做了进一步的经济效益预测和评价工作。上述工作证明该项目在黑龙江鸡西永庆矿区实施，已难以达到原预期的经济效益。从促进公司商业利益最大化以及保护股东利益角度出发，公司董事会同意暂缓对黑龙江 1000 万吨/年煤矿、180 万吨/年甲醇、60 万吨/年烯烃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进一步投资，并由公司研究改进及替代方案。

上述募集资金的投入发生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鄂尔多斯仍处于项目前期工作阶段，尚未产生收益。

3、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2009 年主要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2009 年 1-6 月 实际完成	至 2009 年 6 月 底累计完成	
华晋公司王家岭 600 万吨/年煤矿	23.11	1.56	10.03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年产 10 万吨高精度铝板带项目	17.01	1.08	4.56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格瑞特 2X13.5 万千瓦矸石电厂	14.09	1.27	12.99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焦化公司 30 万吨/年甲醇	9.17	0.01	0.41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中煤旭阳公司二期 110 万吨/年焦化	7.25	-	9.05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上海能源孔庄矿井改扩建 105-180 万吨/年工程	5.32	0.61	2.24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沙曲矿 14*4+2*3MW 瓦斯发电站二期	5.18	0.02	0.06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2009年1-6月 实际完成	至2009年6月 底累计完成	项目收益情况
上海能源电厂1号、2号机组技改工程	5.03	-	4.83	已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抚顺电机公司大功率、高电压矿用隔爆电机项目	2.34	-	1.5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南梁矿采煤方法升级改造	2.21	0.64	2.21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华晋沙曲矿通风系统改造	2.2	0.63	2.66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舟山煤炭中转基地	2.16	-	1.89	已完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铸钢车间搬迁改造	2.08	0.02	0.27	未开工
上海能源姚桥矿选煤厂项目	1.38	0.85	1.57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装备公司平朔矿区维修租赁中心技术改造	1.30	0.15	0.41	尚未竣工， 目前尚未产生收益

(四) 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

2009年2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0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修订〈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A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财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制度〉的议案》；
- 5、《关于〈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6、《关于〈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 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修订〈公司会计核算办法〉的议案》；
- 8、《关于公司向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9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0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业绩公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09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资本支出计划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财务计划的议案》；
- 8、《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09 年度薪酬的议案》；
- 9、《关于聘请 2009 年度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12、《关于暂缓投资“黑龙江 1000 万吨/年煤矿、180 万吨/年甲醇、60 万吨/烯烃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
- 13、《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

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业绩考核指标目标值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等有关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均勤勉尽责，并致力于为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做出贡献。

(五) 投资者关系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旨在规范、充分的信息披露基础上，通过与投资者和分析师就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等方面进行准确、及时和清晰的双向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并通过向管理层反馈来自资本市场的信息，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的透明度，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最终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与公司内在价值提升的协调统一。

2009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遵循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努力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准确、真实和完整。针对不同沟通对象，公司通过召开业绩发布会、路演活动、参加投资者论坛等灵活多样的方式全方位与境内外投资者进行充分的交流与沟通。

做好日常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2009 年上半年，公司共接待到访投资者和分析师 114 批共计 229 人，并通过 34 场电话会议与 134 位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同时，公司积极打造并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电子网络平台，便捷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公司通过网站及时传递月度经营数据、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广大投资者最为关心的问题；开设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耐心细致地回答投资者关注的问题；通过投资者电子信箱平台，及时了解投资者提出的各种问题并给予及时答复，增进了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交流与沟通。

组织业绩发布和路演活动。2009 年 3 月 30 日至 31 日，王安董事长带领公司业绩发布团队分别在上海、香港召开了 2008 年年度业绩发布会和分析师说明会。共有 33 家香港主流新闻媒体参加了公司 H 股业绩发布会。公司高管在上海、香港分别与 50 位

A 股基金经理和分析师、105 位境外基金经理和分析师进行了面对面的沟通，展现了公司较好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前景。

2009 年 4 月，公司高管分别在中国香港、美国纽约、阿联酋迪拜、英国爱丁堡和伦敦等地开展了全球业绩路演活动，先后与 50 家投资机构 99 位基金经理和投资分析师进行了“一对一”见面交流，介绍了本公司 2008 年的业绩表现、未来发展规划，并就宏观经济和行业走势等有关情况进行了坦诚的沟通。

积极参加各类投资论坛。2009 年上半年，公司共参加瑞银、德意志银行、摩根大通、里昂证券、光大证券、长城证券等机构组织的各类投资论坛 7 次，一对一和一对多会谈 60 场，与 223 名机构投资者基金经理、分析师进行广泛交流。

开展小规模反向路演参观活动。2009 年上半年，公司组织了二批股东进行小规模的反向路演，通过参观平朔矿区，加深了股东对公司生产经营现状、业务运作和未来发展战略的了解和认识，坚定了投资信心。

进一步完善投资者交流平台的制度设计和规范化。上市以来，为了更好地服务投资者，保证信息披露的全面合规、公开公正、及时有效。公司始终致力于基础制度的建设与规范，在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报告期内，公司又相继制订并发布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接待细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信息收集机制，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与协调、内部重大及日常信息的采集、投资者接待等工作进行了规范。

加强资本市场反馈工作。投资者关系管理是一个全方位互动式的沟通过程。在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的同时，公司注重全面收集投资者反馈，认真倾听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并及时传递至公司管理层，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和公司内在价值的不断增长。

公司获奖情况。公司荣获《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 11 届（2008 年度）中国上市公司金牛百强奖；同时，公司荣获《证券时报》主办的 2008 年度“上市公司价值百强”奖、“上市公司优秀管理团队”奖。

2009 年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增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联系，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打造“主动型”、“互动式”和“精细化”的投资者关系平台，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的动态统一，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不断推进投资者关系工作的持续发展。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境内外法律法规和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致力于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中，按照已界定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的职责和定位，本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支持、相互制衡，共同致力于为股东及社会创造价值。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修订了《公司 A 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财务管理办法》、《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制度》和《公司会计核算办法》；制定了《公司投资管理办法》和《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联交所上市规则」）、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本着「从严不从宽、从多不从少」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司网站发布公告合计 108 项，在香港联交所网站披露公告、海外监管公告、股东通函和通知合计 88 项，在上交所网站披露临时报告和定期报告合计 17 项，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刊发公告合计 9 项。除法定披露信息外，为提高公司治理透明度，在符合境内外监管要求并保证公平、公开的前提下，公司还先后通过公司网站和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网站主动披露每月主要生产经营数据，以便投资者随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中煤集团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二) 2008 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获得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6,811,863,000 元（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两种财务报表税后利润的较低者）的 30%，计人民币 2,043,558,900 元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以本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 13,258,663,400 股为基准，每股分派人民币 0.15413 元。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公司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的现金股利，由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和财政部关于从上市公司获得股息红利的个人所得税的规定，公司向 A 股自然人股东派发的现金股利，由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截止本报告公告日，2008 年度末期股利已全部向公司股东支付。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现金分红政策

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在按规定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向股东分配股利时，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具体分红比例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本公司向内资股股东支付现金股利和其他款项，以人民币派付。公司向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支付现金股利和其他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以外币支付。公司向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和其他外资股股东支付现金股利和其他款项所需的外币，按国家有关外汇管理的规定办理。

2、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 2008 年度末期利润进行了分配，具体执行情况如上。

(四) 2009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 2009 年度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五) 股权激励计划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六)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涉及的未决重大诉讼和仲裁均已在本公司 A 股《招股说明书》中披露，该等诉讼和仲裁事项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均不构成重大影响，且本公司 A 股《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广东惠州市乡镇房地产公司之间的经济合同纠纷案现已执行完毕并结案，其他四宗诉讼目前尚在进行之中且均已进入执行阶段。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未发生新的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或仲裁。

(七)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601008	连云港	176.04	0.26	1,006.00	-	43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1328	交通银行	359.09	0.00599	2,644.30	-	1,253.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九)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本公司与日常经营相关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

(1) 本公司与中煤集团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目前，本公司与中煤集团签署有一系列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协议，包括《煤炭出口外销委托代理框架协议》、《煤炭供应框架协议》、《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煤矿建设、煤矿设计及总承包服务框架协议》、《房屋租赁框架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商标使用许可框架协议》。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为：商标许可使用费为 1 元/年；煤炭出口外销委托代理费已在框架协议中明确；煤矿建设、煤矿设计及总承包服务通过招标程序确定；其他项关联交易按照如下定价原则和顺序确定：

(a) 凡有政府定价的，按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按政府指导价；

(b) 没有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价的，按市场价；

(c) 没有以上指标的，按协议价。

上述关联交易除商标许可外，均由独立股东批准了年度最高上限额。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已签署并公告的有关协议和上述定价原则履行，其中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例(%)	结算方式
1	平朔多种经营开发公司	向对方采购材料及零备件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3,780.50	1.75	现金
2	朔州平朔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向对方采购材料及零备件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373.96	0.76	现金
3	中煤第五建设公司	对方提供煤矿建设服务	招标确定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624.20	0.71	现金
4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对方提供煤矿建设服务	招标确定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095.05	0.67	现金

(2) 与合营公司大同中新能源有限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2007 年 9 月，本公司与大同中新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了《煤炭采购协议》。煤炭价格按照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和协议价的先后顺序确定。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大同中新能源有限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均按照签署的协议履行，并确定交易价格。

(3) 与联营公司平朔路达铁路运输有限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2008 年 12 月，本公司与朔州市平朔路达铁路运输有限公司（「平朔路达公司」）签署了《铁路线租赁及代管服务提供框架协议》。租赁费和代管服务费按照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和协议价的先后顺序确定。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平朔路达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均按照协议履行，并确定交易价格，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例 (%)	结算方式
平朔路达公司	向对方提供铁路线租赁服务	协议价格	0.12 元/吨千米	6,385.29	0.28	现金
平朔路达公司	对方提供铁路代管服务	协议价格	0.32 元/吨千米	17,400.33	1.28	现金

报告期内，上述各项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及占营业成本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
煤炭出口代理支付费用	254.93	0.02
采购煤炭支付费用	138.75	0.01
生产材料和辅助服务支付费用	72,047.10	5.31
社会和支持服务支付费用	3,986.46	0.29
煤矿建设服务支付费用	50,455.92	3.72
房屋租赁支付费用	3,900.64	0.29
土地使用权租赁支付费用	896.54	0.07
铁路代管服务支付费用	17,400.33	1.28

报告期内，上述各项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生产材料和辅助服务取得收入	2,604.48	0.11
煤炭出口服务取得收入	2,395.29	0.11
煤矿设计服务取得收入	58.00	-
销售煤炭取得收入	1,838.19	0.08
铁路线租赁取得收入	6,385.29	0.28

上述各项经常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均已在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中作出了充分披露。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额占本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且其定价具有公允性；因此，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很小，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2、 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资产、股权转让而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3、 本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煤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	-	-
其他关联方	合营公司	2,456	68,689	-	-
合计		2,456	68,689	-	-

上述债权债务往来发生额及余额仅指本集团与关联方的非经营性往来。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占用的情况。上述向其他关联方提供的资

金，是公司以银行委托贷款方式向所属合营公司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和大同中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提供的贷款。

(十)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除本报告所披露的对外担保合同，公司不存在任何其他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合同。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所属山西平朔安家岭露天煤炭有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480,249.82 万元；对联营企业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余额 55,000.00 万元，担保余额合计 535,249.82 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8.1%。其中：银行借款担保 477,392.82 万元，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担保 57,857.00 万元。上述担保中，391,249.82 万元担保合同签订于 A 股发行前，占担保余额 73.1%；公司发行 A 股后签订的担保合同 144,000 万元，占担保余额 26.9%。该等担保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上述被担保企业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良好，未有迹象表明本公司有可能因上述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具体担保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19日	1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8年12月19日至2020年12月18日	否	否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24日	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8年12月24日至2020年12月23日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3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55,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488.0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480,249.8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535,249.8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310,121.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310,121.50	

除上述担保外，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一)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除 2008 年年度报告中已披露的有关承诺事项外，本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煤集团在报告期内无新增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煤集团在报告期内履行有关承诺，未发生违反有关承诺的情况。

- 1、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
- 2、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

(十二)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H 股审阅费用	480
解聘原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燕玉
	朱晓力

(十三)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四)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对《公司章程》做了相应修改，修改内容如下：

-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第 9.11 款对上市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修订，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六十六条；
- 2、根据香港联交所最新修改的《上市规则》中关于允许以电子通讯方式作为公司与股东沟通方式的相关规定，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百八十八条；
-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百四十九条；
- 4、此外，考虑到《公司章程》条款的合理性，对《公司章程》条款中若干重复部分予以简化，删除了第一百四十九条第三款和第一百六十条最后一款。

上述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已经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获得了股东大会的批准，并于 2009 年 8 月 14 日获得了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的批准；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7 日发布的《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十五)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2 月 28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2 月 28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暨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30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30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		2009 年 3 月 30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30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4 月 28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5 月份主要生产经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9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27 日	上交所: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chinacoalenergy.com

七、财务报告

内容	页码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51-5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5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5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57-15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 产	附注	2009年6月30日 合并	2008年12月31日 合并 (经重述)	2009年6月30日 公司	2008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 (1)	40,137,857	37,389,495	32,303,063	31,438,1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 (2)	-	300,000	-	300,000
应收票据	八 (3)	1,672,483	1,123,874	-	-
应收账款	八 (4a)、十六(1a)	4,490,242	4,458,491	2,698,563	1,052,993
预付款项	八 (5)	1,900,097	1,420,894	103,961	231,419
应收利息		170,185	1,329,439	240,580	1,329,211
应收股利		22,544	13,745	2,488,887	3,292,691
其他应收款	八 (4b)、十六(1b)	1,266,044	812,542	4,960,134	2,205,266
存货	八 (6)	4,664,579	4,170,512	255,701	86,648
流动资产合计		54,324,031	51,018,992	43,050,889	39,936,3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7)	36,503	22,700	-	3,062
长期应收款	八 (8)	667,789	701,022	6,029,320	4,435,820
长期股权投资	八 (9)、十六(2)	2,534,407	2,586,268	27,641,358	23,460,244
投资性房地产	八 (10)	33,107	33,725	-	-
固定资产	八 (11)	24,793,659	20,946,612	11,565	1,985,996
在建工程	八 (13)	7,252,034	8,473,913	-	2,133,463
工程物资	八 (12)	31,004	35,173	-	-
无形资产	八 (14)	10,043,442	9,677,158	14,026	2,241,402
长期待摊费用	八 (15)	33,145	33,126	-	29,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27)	226,536	183,556	-	34,8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51,626	42,693,253	33,696,269	34,324,591
资产总计		99,975,657	93,712,245	76,747,158	74,260,924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9年6月30日 合并	2008年12月31日 合并 (经重述)	2009年6月30日 公司	2008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 (16)	17,896	268,29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36	-	-	-
应付票据	八 (17)	335,849	634,988	-	-
应付账款	八 (18)	5,612,077	6,071,789	1,390,726	2,155,812
预收款项	八 (19)	2,225,412	1,523,721	145,206	12,960
应付职工薪酬	八 (20)	860,864	565,666	1,927	106,126
应交税费	八 (21)	1,132,515	1,385,843	87,831	415,460
应付利息		122,717	78,157	-	-
应付股利	八 (22)	2,079,428	27,812	2,043,655	96
其他应付款	八 (23)	2,070,706	1,818,303	14,134,003	11,250,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6,175	518,715	-	-
流动负债合计		15,034,875	12,893,290	17,803,348	13,940,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 (25)	11,269,611	10,193,510	4,345,000	4,361,000
长期应付款	八 (26)	225,445	296,005	-	279,825
专项应付款		25,927	40,427	-	39,522
预计负债	八 (24)	983,285	1,086,71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 (27)	1,264,162	1,084,693	-	-
递延收益		22,500	29,099	-	9,9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90,930	12,730,448	4,345,000	4,690,296
负债合计		28,825,805	25,623,738	22,148,348	18,631,186
股东权益					
股本	八 (28)	13,258,663	13,258,663	13,258,663	13,258,663
资本公积	八 (29)	38,038,374	38,031,754	38,192,710	38,194,954
盈余公积	八 (30)	722,010	722,010	722,010	722,010
专项储备	八 (31)	3,565,335	2,757,575	-	-
未分配利润	八 (32)	10,331,925	8,847,873	2,425,427	3,454,11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809)	(24,762)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65,890,498	63,593,113	54,598,810	55,629,738
少数股东权益	八 (33)	5,259,354	4,495,394	-	-
股东权益合计		71,149,852	68,088,507	54,598,810	55,629,73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9,975,657	93,712,245	76,747,158	74,260,9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翁庆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翁庆安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2009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合并	截至200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合并 (经重述)	截至2009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公司	截至200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八 (34)、十六(3)	22,764,420	25,808,875	11,146,393	10,188,878
减: 营业成本	八 (34)、十六(3)	(13,561,949)	(14,599,560)	(10,061,502)	(6,571,3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 (35)	(443,416)	(586,521)	(40,902)	(34,280)
销售费用		(3,443,822)	(3,727,288)	(371,689)	(2,381,386)
管理费用		(1,100,741)	(1,288,133)	(70,688)	(289,057)
加: 财务收入-净额	八 (36)	388,458	205,781	539,847	566,034
加: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八 (37)	76,060	(765)	-	(1,420)
减: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八 (38)	(1,236)	(916,400)	-	(916,400)
加: 投资收益	八 (39)、十六(4)	177,630	164,988	212,218	62,12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11,837	135,573	(8,965)	4,444
二、营业利润		4,855,404	5,060,977	1,353,677	623,150
加: 营业外收入	八 (40)	100,755	251,257	194	1,072
减: 营业外支出	八 (40)	(21,288)	(16,135)	(1,000)	(10,63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50)	(167)	-	-
三、利润总额		4,934,871	5,296,099	1,352,871	613,589
减: 所得税费用	八 (41)	(1,206,889)	(1,210,745)	(337,997)	(159,848)
四、净利润		3,727,982	4,085,354	1,014,874	453,7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1,214	3,547,865		
少数股东损益		196,768	537,489		
五、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八 (42)	0.27	0.27		
稀释每股收益		0.27	0.27		
六、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八 (44)	9,357	28,264	(2,244)	(3,6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7,339	4,113,618	1,012,630	450,1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0,571	3,575,4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768	538,1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翁庆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翁庆安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2009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合并	截至200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合并 (经重述)	截至2009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公司	截至200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93,028	27,675,312	11,529,429	12,258,6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 (43d)	193,958	125,315	737,724	3,470,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86,986	27,800,627	12,267,153	15,729,5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40,367)	(15,736,355)	(11,220,868)	(8,983,2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0,112)	(1,527,448)	(22,106)	(132,8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9,429)	(3,980,067)	(1,167,211)	(448,8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 (43e)	(1,050,936)	(1,113,448)	(64,289)	(152,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80,844)	(22,357,318)	(12,474,474)	(9,717,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142	5,443,309	-207,321	6,011,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656	355,998	469,656	331,17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90	4,589	842,108	481,0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30	68,141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 (43f)	1,822,311	336,315	1,957,827	558,1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2,487	765,043	3,269,591	1,370,3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14,572)	(3,147,812)	(36)	(539,8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1,391)	(413,651)	(1,786,984)	(5,154,36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 (43g)	(769,247)	(21,145,217)	(413,000)	(21,495,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5,210)	(24,706,680)	(2,200,020)	(27,189,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723)	(23,941,637)	1,069,571	(25,819,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	25,319,910	-	25,319,9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0,000	864,001	-	1,0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0,000	26,183,911	-	25,320,9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2,177)	(507,523)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178)	(345,905)	(123,589)	(239,5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768)	(31,83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6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355)	(853,428)	(123,589)	(242,1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645	25,330,483	(123,589)	25,078,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58	(46,098)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 (43b)	7,884,873	4,277,958	3,964,402	926,1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 (43c)		9,156,895	11,064,015	4,703,063	6,197,2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翁庆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庆安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0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733,330	14,704,639	338,218	-	4,234,565	(11,787)	3,236,463	34,235,428
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五)		-	(72,916)	-	1,402,914	213,363	-	8,247	1,551,60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718,880	-	-	-	-	-	718,880
2008 年 1 月 1 日余额(经重述)		11,733,330	15,350,603	338,218	1,402,914	4,447,928	(11,787)	3,244,710	36,505,916
本期净利润(经重述)		-	-	-	-	3,547,865	-	537,489	4,085,354
发行 A 股增加的权益	八(28)	1,525,333	23,794,577	-	-	-	-	-	25,319,910
收购子公司增加的权益		-	-	-	-	-	-	214,600	214,600
支付股利	八(32)	-	-	-	-	(825,484)	-	(37,623)	(863,107)
提取煤炭行业专项储备		-	-	-	843,805	-	-	67,334	911,1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13,272	-	-	-	-	682	13,95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14,310	-	14,310
其他		-	14,604	-	-	-	-	12,757	27,361
200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3,258,663	39,173,056	338,218	2,246,719	7,170,309	2,523	4,039,949	66,229,437
200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经重述)		13,258,663	38,031,754	722,010	2,757,575	8,847,873	(24,762)	4,495,394	68,088,507
本期净利润		-	-	-	-	3,531,214	-	196,768	3,727,982
支付股利	八(32)	-	-	-	-	(2,043,558)	-	(39,825)	(2,083,383)
收购子公司增加的权益		-	-	-	-	-	-	267,556	267,556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34,985)	-	-	-	-	(16,215)	(51,200)
少数股东投入		-	-	-	-	-	-	320,000	3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八(29)	-	10,405	-	-	-	-	-	10,40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1,047)	-	(1,047)
提取煤炭行业专项储备	八(31)	-	-	-	807,760	-	-	35,464	843,224
其他		-	31,200	-	-	(3,604)	-	212	27,808
200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3,258,663	38,038,374	722,010	3,565,335	10,331,925	(25,809)	5,259,354	71,149,852

企业负责人:

王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翁庆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翁庆安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0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733,330	14,806,221	338,218	825,469	27,703,238
本期净利润		-	-	-	453,741	453,741
发行 A 股股票	八(28)	1,525,333	23,794,577	-	-	25,319,910
支付股利		-	-	-	(825,484)	(825,4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3,609)	-	-	(3,609)
其他		-	1,049	-	-	1,049
200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3,258,663</u>	<u>38,598,238</u>	<u>338,218</u>	<u>453,726</u>	<u>52,648,845</u>
200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258,663	38,194,954	722,010	3,454,111	55,629,738
本期净利润		-	-	-	1,014,874	1,014,874
支付股利	八(32)	-	-	-	(2,043,558)	(2,043,5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244)	-	-	(2,244)
200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3,258,663</u>	<u>38,192,710</u>	<u>722,010</u>	<u>2,425,427</u>	<u>54,598,81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 负责人： 翁庆安	会计机构 负责人： 翁庆安
-----------	---------------------	------------------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8 月 22 日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设立时总股本为 80 亿元,每股面值 1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国合字[2006]27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完成了向境外投资者首次发行股票(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11,733,330 千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99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 日完成了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发行股票(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13,258,663 千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煤焦化产品的生产、煤矿装备制造、煤矿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和监理以及机电设备和矿用配件进口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8 月 14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计量属性

除特别说明采用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现值等计量属性之外, 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4)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资产(续)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包括委托贷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四(7))。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d)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e)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成本计量; 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资产(续)

(e) 确认和计量(续)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f)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8)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原材料主要包括原煤、用于煤炭生产的物料和辅助材料及用于煤矿装备生产的钢材等，产成品主要包括煤炭成品煤、焦炭及煤矿机械装备等。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即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被投资单位。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 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 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 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 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 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成本;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建筑物	29-47 年	3%-5%	2.0%-3.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 自改变之日起, 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 自改变之日起, 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 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 中煤集团投入的固定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除井巷工程外, 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除井巷工程外的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至 50 年	3%至 5%	1.9%至 9.7%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15 至 30 年	3%至 5%	3.2%至 6.5%
机器设备	8 至 18 年	3%至 5%	5.3%至 12.1%
铁路	25 至 30 年	3%至 5%	3.2%至 3.9%
运输工具及其他	5 至 15 年	3%至 5%	6.3%至 19.4%

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

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 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和软件等, 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中煤集团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0 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采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 并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c) 软件

软件以取得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 采用直线法按 5 年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17) 借款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借款为短期借款, 其余借款为长期借款。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 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内退员工福利于本集团与员工订立内退协议时或个别员工获知特定条款并符合负债的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各内退员工的条款, 根据有关员工的级别, 服务期限及所在区域而定。应付内退员工福利如果在超过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到期, 则按现值确认有关的负债及费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预计负债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 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情况外, 确认为负债。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为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 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 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煤炭、焦炭、煤矿机械装备和辅助材料及其它商品的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予以确认。

(b)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于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予以确认。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以时间比例为基础, 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d)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时予以确认。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维简费和安全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及有关政府部门的规定, 本集团按原煤产量每吨 6 至 8 元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 此外, 本集团的露天矿按原煤产量每吨 10 元提取煤炭生产安全费用(“安全费用”), 井工矿按原煤产量每吨 6 至 15 元提取安全费用。本公司的子公司,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 45 户重点监控煤炭生产企业之一,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按原煤产量每吨 60 元提取安全费用(2008 年 1 月 1 日之前按每吨 35 元提取)。

维简费主要用于开拓延伸、技术改造、塌陷赔偿、煤矿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固定资产零星购置等。安全费用主要用于与矿井有关的瓦斯、水火、运输等防护安全支出及设备设施更新等固定资产支出。维简费和安全费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 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 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属于资本性支出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3) 煤炭生产专项基金

根据《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07]40号)、《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07]41号)的要求, 本集团位于山西省的若干子公司及分公司需缴纳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标准为:

	计提基数	计提标准	起征日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原煤产量	5元/吨	2007年10月1日起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 保证金	原煤产量	10元/吨	2007年10月1日起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续)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主要用于煤矿转产人员安置、发展第三产业的投资支出, 发展循环经济的科研和设备支出。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主要用于矿区生态环境和水资源保护、矿区污染治理、矿区生态保护、治理和恢复直接相关的其他支出。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 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 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属于资本性支出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该两项基金需专设银行帐户储存, 其提取、储存和使用需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监督。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 政府补助

本集团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一)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二)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 确认为负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8)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满足一定条件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的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分部信息与内部报告采用相同基准。经营分部披露采用的方式与本集团内部上报主要经营决策者的报告方式一致，由制定战略决策的总裁办公会作出主要经营决策，总裁办公会由公司总裁及所有副总裁组成。

(30)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 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 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的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 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 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 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 需作出多项假设, 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 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 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b)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 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 并在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 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重大调整。

(c)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 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 包括产量、等级、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等级的估计, 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 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 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 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c)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续)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 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 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包括:

- (i)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ii)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iii)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 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iv)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d)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管理层决定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该估计乃按其客户的信贷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确定。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

(e)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 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 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 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集团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 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 因而可能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f)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 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 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 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原采用比例合并法将合营企业的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和利润按照投资比例进行合并。根据 2008 年 8 月 7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第三条的规定,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改为采用权益法核算。此项会计政策的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008 年度中期的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 2008 年度及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期间的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无影响。

(2) 维简费、安全费用及煤炭生产专项基金

本公司对维简费、安全费用、煤矿转产发展基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在 2008 年中期原采用以下方法进行核算:

提取上述基金时计入生产成本和长期应付款。对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 于发生时直接冲减长期应付款; 属于资本性的支出, 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 并全额计提累计折旧并冲减长期应付款, 该项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财政部于 2008 年颁布的《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文)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08》的规定, 本公司在编制 2008 年年度财务报表时, 对上述基金采用以下方法进行核算:

提取上述基金时以利润分配形式在所有者权益中的盈余公积项下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 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资本性的支出, 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照本公司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同时, 按照当期维简费、安全费、煤矿转产发展基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的实际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内部进行结转, 冲减盈余公积下的专项储备项目并增加未分配利润项目, 以专项储备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根据财政部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财会[2009]8 号)的规定, 本公司于 2009 年度对上述基金改用以下方法进行核算:

按照国家的规定提取上述基金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提取的上述基金时, 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 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属于资本性支出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 维简费、安全费用及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续)

本公司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008年中期以及200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经重新表述。2008年年初运用新的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为调增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543,361千元, 累计调增少数股东权益8,247千元。原2008年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数为1,577,250千元, 其中调减2008年年初资本公积72,916千元, 调增年初留存收益1,650,166千元(包括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247,252千元, 调增盈余公积1,402,914千元), 调增少数股东权益173,077千元。2009年度新会计政策变更产生的追溯调整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为调减2008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33,889千元, 调减少数股东权益164,830千元。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2008年中期净利润累计无影响。对2008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年末未分配利润124,885千元, 调减少数股东权益164,071千元。

(3) 分部报告

于2009年1月1日以前, 本集团区分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披露分部信息, 以业务分部为主要报告形式, 以地区分部为次要报告形式。

根据财政部于2009年6月11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关于企业改进报告分部信息的有关规定, 于2009年1月1日起, 本集团不再区分地区分部和业务分部, 按照主要报告形式、次要报告形式披露分部信息, 而是改按照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以及2008年度的比较信息已经重新列报。

六 税项

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15%及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3%及 17%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资源税	2.5-8 元/吨	按自产原煤及焦煤的销量计算缴纳
营业税	3%及 5%	应纳税营业额
矿产资源补偿费	所在地税务机关核定的应税矿产品税额标准	按回采率调整后的原煤销售收入或原煤产量计算缴纳
水资源补偿费	所在地税务机关核定的应税矿产品税额标准	按原煤、洗精煤及焦煤的销量计算缴纳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动力煤 13 元/吨(注 1) 无烟煤 18 元/吨 焦煤 20 元/吨	按原煤产量、收购未缴纳基金原煤的收购数量计算缴纳

(注 1) 根据《山西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 203 号), 本集团位于山西省的若干子公司及分公司需缴纳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 2008 年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标准的通知》(晋财煤[2007]8 号), 本集团 2008 年度动力煤可持续发展基金的征收标准由 14 元降至 13 元/吨, 对工程煤统一按 20 元/吨的标准征收。可持续发展基金在计提时计入生产成本和应交税费, 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缴纳。

除下述公司外, 本集团的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算缴纳。

- (1)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上海浦东新区, 经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沪税普所[2001]2 号批准, 其上海总机构原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根据国发[2007]39 号文件, 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在 2008 年至 2012 年的 5 年期间内逐步过渡到 25%。2009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 (2)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陕国税函[2005]377 号, 由于截至 2009 年度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主营业务收入中的设计收入超过营业收入的 70%, 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税项(续)

- (3) 陕西南梁矿业有限公司经榆林市国家税务局榆国税发[2003]69 号文及榆国税发[2004]14 号文批准, 享受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 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发[2007]39 号文, 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将持续至 2010 年度。
- (4) 上海中煤华东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及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税务局出具《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核定通知书》(浦税所[2005]455 号)文及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协作办公室浦府协[2005]12 号文, 原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根据国发[2007]39 号文件, 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在 2008 年至 2012 年的 5 年期间内逐步过渡到 25%。2009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 (5) 华光资源有限公司位于澳大利亚, 根据澳大利亚税收法规, 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0%。
- (6)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系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 根据(徐沛国税)惠字[2005]第 2 号文, 自 2005 年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国发[2007]39 号文件及财税[2008]21 号文件,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属于原适用 33% 的企业所得税率并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半优惠过渡的企业, 可继续按照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到期满为止。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的首个获利年度为 2007 年度,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免交企业所得税。2009 年度至 2011 年度按 25% 的企业所得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实行减半征税, 实际税率为 12.5%。
- (7) 抚顺普利达电机有限公司原经抚顺市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抚经国税发[2006]15 号文批准, 自 2005 年起享受外商投资企业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2007 年度减按 16.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发[2007]39 号文件及财税[2008]21 号文件, 抚顺普利达电机有限公司属于原适用 33% 的企业所得税率并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半优惠过渡的企业, 可继续按照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到期满为止, 2009 年度按 25% 的企业所得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实行减半征税, 实际税率为 12.5%。

七 子公司

子公司的详细资料见附注十一(2)。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详见附注十。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674	1,207
银行存款	39,918,111	37,163,148
其他货币资金	218,072	225,140
	<u>40,137,857</u>	<u>37,389,495</u>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八(43)(c)。

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1,222	6.8319	281,625	129,714	6.8346	886,543
日元	52,526	0.0711	3,735	25,667	0.0757	1,942
欧元	3,815	9.6408	36,780	-		-
			<u>322,140</u>			<u>888,485</u>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	300,000
	<u>-</u>	<u>300,000</u>

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2 月处置了全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成交价格计算的成交净额为 465,367 千元, 实现的投资收益为 165,367 千元 (扣除所得税后为 124,025 千元)。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29,738	6,000
银行承兑汇票	1,642,745	1,117,874
	<u>1,672,483</u>	<u>1,123,874</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且所有应收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

(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a) 应收账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4,691,288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4,785,483
减：坏账准备	<u>(232,797)</u>	<u>(62,495)</u>	<u>51</u>	<u>(295,241)</u>
	<u>4,458,491</u>			<u>4,490,242</u>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一年以内	4,274,537	89%	(33,586)	4,304,894	92%	(21,798)
一到二年	219,172	5%	(15,357)	148,401	3%	(10,158)
二到三年	44,643	1%	(18,347)	64,932	1%	(41,643)
三年以上	247,131	5%	(227,951)	173,061	4%	(159,198)
	<u>4,785,483</u>	<u>100%</u>	<u>(295,241)</u>	<u>4,691,288</u>	<u>100%</u>	<u>(232,797)</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a)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 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 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3,159,743	66%	(100,693)	3%	2,586,738	55%	(45,685)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组合风险较大	1,625,740	34%	(194,548)	12%	2,104,550	45%	(187,112)	9%
	<u>4,785,483</u>	<u>100%</u>	<u>(295,241)</u>	<u>6%</u>	<u>4,691,288</u>	<u>100%</u>	<u>(232,797)</u>	<u>5%</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情况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u>91,769</u>	<u>335,065</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1,346,961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 1,305,331 千元), 账龄在一年以内的为 1,261,795 千元, 一到二年的为 82,181 千元, 二到三年的为 2,140 千元, 三年以上的为 845 千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8.15%(2008 年 12 月 31 日: 27.82%)。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3,561	6.8319	<u>160,966</u>	145,396	6.8346	<u>993,724</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1,174,784			1,629,129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减: 坏账准备	<u>(362,242)</u>	<u>(843)</u>	<u>-</u>	<u>(363,085)</u>
	<u>812,542</u>			<u>1,266,044</u>

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43,871	64%	(11,596)	639,448	54%	(3,773)
一到二年	70,044	4%	(5,058)	101,858	9%	(7,315)
二到三年	111,806	7%	(5,434)	67,463	6%	(15,189)
三年以上	403,408	25%	(340,997)	366,015	31%	(335,965)
	<u>1,629,129</u>	<u>100%</u>	<u>(363,085)</u>	<u>1,174,784</u>	<u>100%</u>	<u>(362,242)</u>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168,132	72%	(83,338)	7%	484,834	41%	(67,079)	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组合风险较大	<u>460,997</u>	<u>28%</u>	<u>(279,747)</u>	<u>61%</u>	<u>689,950</u>	<u>59%</u>	<u>(295,163)</u>	<u>43%</u>
	<u>1,629,129</u>	<u>100%</u>	<u>(363,085)</u>	<u>22%</u>	<u>1,174,784</u>	<u>100%</u>	<u>(362,242)</u>	<u>31%</u>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情况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u>24,316</u>	<u>34,881</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271,051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 426,882 千元)，账龄在一年以内的为 226,311 千元，三年以上的为 44,740 千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6.64%(2008 年 12 月 31 日: 36.34%)。

其他应收款中无重大外币余额。

其他应收款净额明细列示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款	248,402	145,326
保证金及抵押金	74,759	81,126
公司间往来款	72,712	72,712
备用金	74,306	44,610
应收出口退税款	1,207	7,362
预付投资款	146,096	317,625
预付探矿权款	335,000	-
待抵扣的增值税	152,085	-
其他	161,477	143,781
	<u>1,266,044</u>	<u>812,542</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预付账款	1,429,237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1,908,440
减: 坏账准备	(8,343)	-	-	(8,343)
	<u>1,420,894</u>			<u>1,900,097</u>

预付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一年以内	1,650,678	86%	-	1,268,051	89%	-
一到二年	168,418	9%	(1,081)	66,783	5%	(5,532)
二到三年	50,476	3%	(4,479)	34,621	2%	(26)
三年以上	38,868	2%	(2,783)	59,782	4%	(2,785)
	<u>1,908,440</u>	<u>100%</u>	<u>(8,343)</u>	<u>1,429,237</u>	<u>100%</u>	<u>(8,343)</u>

预付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情况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u>41,102</u>	<u>52,132</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257,762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 161,186 千元), 主要为预付工程款项, 因为工程尚未完工, 该款项尚未结清。

预付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外币名 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 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 民币
美元	-	6.8319	-	2,315	6.8346	15,822
欧元	-	9.6408	-	507	9.6590	4,897
英镑	-	11.3379	-	5	9.8798	49
			<u>-</u>			<u>20,768</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原材料	2,211,096			2,276,781
在产品	799,229			558,114
产成品	1,325,770			1,821,496
周转材料	17,897			14,741
	<u>4,353,992</u>			<u>4,671,132</u>
减: 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原材料	(51,435)	-	51,435	-
在产品	(35,574)	-	35,574	-
产成品	(93,391)	-	88,742	(4,649)
周转材料	(3,080)	-	1,176	(1,904)
	<u>(183,480)</u>	-	<u>176,927</u>	<u>(6,553)</u>
	<u>4,170,512</u>			<u>4,664,579</u>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22,700</u>	<u>18,091</u>	<u>(4,288)</u>	<u>36,503</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长期应收款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a)	626,894	626,894
应收第三方款项(b)	40,895	74,128
	<u>667,789</u>	<u>701,022</u>

(a) 长期应收款包括委托交通银行为合营企业项目建设提供的贷款626,894千元(2008年12月31日: 626,894千元)。该委托贷款于2009年度按年利率6.96%至8.18%计息, 并将在3至4年内收回。该款项由该合营企业以公允价值为751,935千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

(b) 应收第三方款项40,895千元(2008年12月31日: 74,128千元)按照约定的还款计划偿还, 将于2010年还清。该笔款项按照年利率3.6%计息。

(9) 长期股权投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354,728	594,758
联营企业(b)	1,364,200	1,301,784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c)	663,957	538,204
股权分置流通权(d)	155,259	155,259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e)	(3,737)	(3,737)
	<u>2,534,407</u>	<u>2,586,268</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09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亏损)
大同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煤炭生产及销售	161,000	42%	42%	266,049	100,944	74,008	(18,270)
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	河北省邢台市	焦炭、焦炭副产品生产及深加工	100,000	45%	45%	2,429,000	1,794,814	1,626,601	48,582

对合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

	初始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投入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其他权益变动	2009 年 6 月 30 日
大同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70,754	-	73,448	-	(7,674)	(9,276)	-	56,498
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	45,000	-	276,368	-	21,862	-	-	298,230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245,000	-	244,942	-	-	-	(244,942)	-
	<u>360,754</u>	<u>-</u>	<u>594,758</u>	<u>-</u>	<u>14,188</u>	<u>(9,276)</u>	<u>(244,942)</u>	<u>354,728</u>

*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 由于本集团取得了对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该公司变更为本集团的子公司。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煤炭码头建设	200,000	21.00%	21.00%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制造和销售煤炭、焦炭及其他相关产品	900,000	40.00%	40.00%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舟山市	煤炭采购与销售	800,000	27.00%	27.00%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发电	7,760	30.03%	30.03%
朔州平朔路达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铁路运输	10,000	37.50%	37.50%
国润(张家口)工业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制造采矿车辆并提供技术服务	3,530	49.00%	49.00%
北京天华中瑞机械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制造汽车零部件	4,641	49.00%	49.00%
朔州市平鲁区平安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销售化肥和其他化学产品	134,640	29.71%	29.71%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煤化工	500,000	38.75%	38.75%
天津港中煤华能煤码头有限公司	天津市	港口物流	1,125,000	24.50%	24.50%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货运	294,000	19.00%	19.00%
内蒙古天隆煤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神木市	机械设备维修	100,000	20.00%	20.00%
北京中水长固液分离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机械产品、环保、水处理	5,800	45.00%	45.0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续)

	初始及追加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及追加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变动	2009 年 6 月 30 日
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	180,684	216,463	-	1,457	-	217,920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	112,355	-	(832)	-	111,523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16,000	188,958	27,000	-	-	215,958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2,775	227,929	-	2,360	-	230,289
朔州平朔路达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3,750	5,395	-	744	-	6,139
国润(张家口)工业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997	11,954	-	3,124	-	15,078
北京天华中瑞机械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274	1,332	-	(335)	-	997
朔州市平鲁区平安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29,578	-	(858)	-	28,720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93,750	188,877	-	(2,770)	-	186,107
天津港中煤华能煤码头有限公司	275,625	277,314	-	(5,906)	(1,433)	269,975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6,000	16,800	39,200	-	-	56,000
内蒙古天隆煤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20,405	-	-	-	20,405
北京中水长固液分离技术有限公司	3,500	4,424	-	665	-	5,089
		1,301,784	66,200	(2,351)	(1,433)	1,364,200

上述联营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未经审计)为 4,976,566 千元，其中盈利企业为 2,450,311 千元，亏损企业为 2,526,255 千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营业收入(未经审计)为 762,290 千元，其中盈利企业为 512,847 千元，亏损企业为 249,443 千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净利润(未经审计)为 6,534 千元，其中盈利企业为 36,289 千元，亏损企业为 29,755 千元。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其他投资为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其他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的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对石太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5.07%的股权投资 330,000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330,000 千元)以及本公司对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的股权投资 225,000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1 亿元)。

(d) 股权分置流通权

本集团所属子公司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于2006年1月23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作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结果，本集团对上海能源的持股比例由70.4%降低至62.43%，相应减少的所享有上海能源的所有者权益份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第一号》问答六，转至长期股权投资。

(e)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投资	3,737	-	-	3,737
合计	<u>3,737</u>	<u>-</u>	<u>-</u>	<u>3,737</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08 年 12 月 31 日	41,117
本期增加	-
2009 年 6 月 30 日	<u>41,117</u>
累计折旧/摊销	
2008 年 12 月 31 日	7,392
本期计提	618
2009 年 6 月 30 日	<u>8,010</u>
净值	
2009 年 6 月 30 日	<u>33,107</u>
2008 年 12 月 31 日	<u>33,725</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 辅助设施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铁路	运输工具 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5,048,437	1,936,445	6,093,922	17,773,412	753,094	1,280,792	32,886,102
在建工程转入	699,282	21,260	369,174	2,414,284	-	14,112	3,518,112
本期其他增加	18,036	73,440	877,467	360,989	-	52,993	1,382,925
收购子公司的增加额 (附注十)	26,035	-	-	52,559	-	4,320	82,914
本期减少	(1,774)	-	-	(3,972)	-	(3,616)	(9,362)
2009 年 6 月 30 日	5,790,016	2,031,145	7,340,563	20,597,272	753,094	1,348,601	37,860,691
累计折旧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172,071)	(344,137)	(1,533,569)	(8,223,624)	(271,031)	(388,647)	(11,933,079)
本期计提	(140,630)	(35,645)	(147,625)	(712,833)	(10,040)	(81,593)	(1,128,366)
收购子公司的增加额 (附注十)	(1,169)	-	-	(2,829)	-	(471)	(4,469)
本期减少	484	-	-	2,290	-	2,519	5,293
2009 年 6 月 30 日	(1,313,386)	(379,782)	(1,681,194)	(8,936,996)	(281,071)	(468,192)	(13,060,621)
减值准备							
2008 年 12 月 31 日	(4,996)	-	-	(1,415)	-	-	(6,411)
本期增加	-	-	-	-	-	-	-
2009 年 6 月 30 日	(4,996)	-	-	(1,415)	-	-	(6,411)
净值							
2009 年 6 月 30 日	4,471,634	1,651,363	5,659,369	11,658,861	472,023	880,409	24,793,659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3,871,370	1,592,308	4,560,353	9,548,373	482,063	892,145	20,946,612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净值为 5,618 千元(原价 28,095 千元)的机器设备、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作为 3,160 千元长期借款的(附注八(25))抵押物。

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 6,406 千元(原价 28,095 千元)的机器设备、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作为 3,160 千元长期借款的(附注八(25))抵押物。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净值为 215,204 千元(原价 4,012,670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2008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 76,827 千元, 原价 1,512,696 千元)。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营业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803,869 千元、110,657 千元及 7,227 千元(2008 年度：1,534,675 千元、163,828 千元及 16,176 千元)。

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2) 工程物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材料	13,609	22,604
专用设备	16,986	11,010
其他	409	1,559
	<u>31,004</u>	<u>35,173</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平朔生活区改造工程	485,705	387,538	-	(147,427)	240,111	自筹	79.79%
安太堡井工矿	1,432,020	1,042,711	196,153	(1,238,864)	-	自筹及借款	100.00%
平朔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174,827	139,395	6,544	(145,939)	-	自筹及借款	100.00%
平朔矿区供电项目	117,173	108,776	8,470	(117,246)	-	自筹及借款	100.00%
平朔煤业辅助更新改造工程	1,254,326	-	136,004	(7,979)	128,025	自筹	10.84%
平朔东露天矿	12,073,324	170,234	241,872	-	412,106	自筹	3.41%
平朔露天矿设备采购	270,000	131,774	11,044	(85,851)	56,967	自筹及借款	52.90%
平朔露天采矿设备综合维修 厂工程	345,020	39,137	28,064	-	67,201	自筹及借款	19.48%
安太堡井工矿毛煤系统和矸 石系统	154,658	29,454	5,047	-	34,501	自筹及借款	22.31%
安家岭选煤厂改造工程	27,006	9,635	-	-	9,635	自筹	35.68%
平朔煤业设备采购及矿区配 套工程	9,843,463	1,878,777	691,480	(1,493,065)	1,077,192	自筹及借款	28.09%
大屯孔庄矿三期配套工程	534,431	149,903	25,056	-	174,959	自筹	32.74%
大屯会议楼及北京办事处办 公楼工程	43,138	5,999	-	-	5,999	自筹	13.91%
大屯拓特煤机制造修理工程	92,349	43,389	21,647	(30,913)	34,123	自筹	70.42%
大屯发电厂改造工程	101,500	44,590	17,821	(42,863)	19,548	自筹	61.49%
大屯姚桥选煤厂	138,248	43,547	59,923	-	103,470	借款	74.84%
大屯维检工程及设备	26,290	20,194	1,149	(2,977)	18,366	自筹	81.18%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大屯铝板带项目	397,850	36,135	45,227	-	81,362	自筹	20.45%
大屯 2*300MW 煤矸石综合 利用机组项目	2,800,000	310	-	-	310	自筹及借款	0.01%
大屯电厂二期筹建工程	770,824	691	11,850	-	12,541	自筹及借款	1.63%
大屯设备采购	937,389	311,224	2,999	-	314,223	自筹	33.52%
焦化汾阳工程	24,673	19,529	2,647	(835)	21,341	自筹	89.88%
焦化太古焦化改造工程	703,888	66,805	28,045	-	94,850	自筹	13.48%
焦化九鑫改造工程	235,620	78,913	11,793	(50,201)	40,505	自筹及借款	38.50%
华晋沙曲矿工程	1,734,213	360,304	1,070	-	361,374	自筹及借款	20.84%
华晋瓦斯电站工程	59,379	4,807	7,193	-	12,000	自筹及借款	20.21%
华晋选煤厂工程	126,560	108,666	1,531	-	110,197	借款	87.07%
华晋王家岭矿区工程	2,330,020	937,437	207,128	-	1,144,565	自筹及借款	49.12%
格瑞特 2×135MW 煤矸石 综合利用发电工程	1,408,990	1,213,339	66,787	(15,386)	1,264,740	自筹及借款	90.85%
陕西南梁安全改造工程	164,148	45,159	69,518	(72,605)	42,072	自筹	69.86%
装备抚顺设备安装	250,000	123,425	14,093	-	137,518	自筹	55.01%
装备集团下料中心技术改 造	66,066	14,717	3,214	(15,464)	2,467	自筹	27.14%
装备集团生产线相关改造 工程	237,790	94,099	54,227	(23,946)	124,380	自筹及借款	62.38%
黑龙江煤化工项目	3,288,200	702,923	126,775	-	829,698	自筹	25.23%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东坡煤业改扩建项目	704,641	20,029	5,396	(259)	25,166	自筹及借款	3.61%
冀州银海 30 万吨氨醇联产 及 20 万吨二甲醚项目	1,747,170	2,332	2,045	-	4,377	自筹	0.25%
新疆煤电化准东煤田项目	37,544	-	15,018	-	15,018	自筹	40.00%
井东矿改扩建工程	264,420	-	88,606	-	88,606	自筹	33.51%
其他在建工程		88,016	80,797	(26,292)	142,521		
		<u>8,473,913</u>	<u>2,296,233</u>	<u>(3,518,112)</u>	<u>7,252,034</u>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u>241,956</u>	<u>105,065</u>	<u>(70,598)</u>	<u>276,423</u>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5.86%(2008 年度：6.99%)。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

	原价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09 年 6 月 30 日	累计摊销额
土地使用权	2,878,496	2,596,418	113,060	(29,494)	2,679,984	(198,512)
采矿权	8,350,156	7,040,496	442,734	(156,342)	7,326,888	(1,023,268)
其他	59,868	41,441	1,227	(4,901)	37,767	(22,101)
	<u>11,288,520</u>	<u>9,678,355</u>	<u>557,021</u>	<u>(190,737)</u>	<u>10,044,639</u>	<u>(1,243,881)</u>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u>(1,197)</u>			<u>(1,197)</u>	
		<u>9,677,158</u>			<u>10,043,442</u>	

于2009年6月30日，无抵押、质押的土地使用权。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除铁器租赁费	2,842	3,082
河道改造费用	30,036	29,743
其他	267	301
	<u>33,145</u>	<u>33,126</u>

(16) 短期借款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 保证	-	250,000
信用借款	17,896	18,296
	<u>17,896</u>	<u>268,296</u>

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 250,000 千元系由本公司和山西焦煤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提供 250,000 千元的保证。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均为人民币借款。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94%(2008 年度：7.58%)。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票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335,849</u>	<u>634,988</u>

银行承兑汇票均于一年内到期。

(18) 应付账款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情况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u>488,977</u>	<u>570,348</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587,709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 515,388 千元), 主要为应付供货商货款和代理货款, 因业务尚未完成, 该等款项尚未最后结清。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5,939	6.8319	<u>40,575</u>	4,073	6.8346	<u>27,837</u>

(19) 预收款项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预收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情况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u>10,201</u>	<u>6,798</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194,796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 77,066 千元), 主要为预收的代理设备款及煤机销售款, 由于煤机制造尚未完工, 预收煤机销售款尚未结清。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预收款项(续)

预收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	6.8319	<u>68</u>	530	6.8346	<u>3,622</u>

(20) 应付职工薪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062	1,301,129	(1,103,733)	370,458
职工福利费	19,766	111,377	(108,991)	22,152
社会保险费	35,393	354,922	(277,341)	112,97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262	104,149	(66,837)	51,574
基本养老保险	14,587	212,353	(181,027)	45,913
失业保险费	2,784	21,048	(14,551)	9,281
工伤保险费	3,004	12,950	(11,499)	4,455
生育保险费	220	4,334	(3,341)	1,213
其他社会保险	536	88	(86)	538
住房公积金	56,139	134,016	(112,028)	78,1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63,767	54,484	(39,813)	78,438
农民工补助金	25,931	318	(318)	25,931
内退福利	180,305	3,238	(20,757)	162,786
其他	11,303	11,811	(13,116)	9,998
	<u>565,666</u>	<u>1,971,295</u>	<u>(1,676,097)</u>	<u>860,864</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应交税费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预交)应交企业所得税	(84,751)	686,472
应交增值税	411,086	143,560
应交营业税	18,030	11,784
应交资源税	32,732	28,14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41,372	17,922
应交教育费附加	50,003	18,759
应交矿产资源补偿费	147,497	107,831
应交可持续发展基金	394,802	271,496
应交水资源补偿费	42,119	22,661
其他	79,625	77,213
	<u>1,132,515</u>	<u>1,385,843</u>

(22) 应付股利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u>2,079,428</u>	<u>27,812</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其他应付款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土地坍塌赔偿	159,543	218,574
应付投资款	4,188	4,795
应付电力业务收购款(注 1)	246,656	317,706
应付维修费	126,343	23,784
暂收代付款	380,906	302,561
应付押金	72,953	86,564
应付水电费	21,151	1,246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92,355	162,054
应付劳务费	77,802	26,560
应付采矿权款(附注八(26))	295,077	155,853
应付综合服务费	10,985	42,278
应付拆迁补偿费	61,221	-
预提费用	83,843	133,542
其他	437,683	342,786
	<u>2,070,706</u>	<u>1,818,303</u>

(注 1) 于2005年3月25日, 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上海能源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签订了《收购协议》, 收购了其下属的电力业务, 主要包括九台发电机组。此次交易的生效日为2005年5月1日, 系上海能源实际取得电力业务的日期, 收购价格为626,252.88千元。鉴于签订《收购协议》时, 7#发电机组为在建机组, 在《收购协议》中约定, 上海能源与大屯煤电就7#发电机组资产相对应的价款, 在7#发电机组获得审批文件后计入第二批收购价款, 若九台机组中的7#发电机组在协议生效一年内未取得审批文件, 则7#发电机组不纳入本次收购范围。2006年上海能源与大屯煤电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该协议约定: 上海能源将7#发电机组纳入《收购协议》项下的电力及相关资产收购范围, 但7#发电机组收购价款的支付仍按照《收购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2009年3月, 上海能源与大屯煤电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 变更《收购协议》及《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中有关7#发电机组收购价款支付的约定, 上海能源同意在协议生效后两年内向大屯煤电支付7#发电组收购款项,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 收购余款246,656千元尚未支付。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其他应付款(续)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情况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u>300,693</u>	<u>408,973</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742,278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915,084 千元)，其中应付收购大屯煤电的电力业务的款项为 246,656 千元，其他主要为应付工程质保金款项，鉴于质保期尚未到期，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其他应付款中无大额外币余额。

(24) 预计负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u>1,086,714</u>	<u>23,678</u>	<u>(127,107)</u>	<u>983,285</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长期借款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 保证	4,528,928	4,384,498
— 抵押	3,160	3,160
— 质押	843,255	860,755
信用借款	<u>6,470,443</u>	<u>5,463,812</u>
	<u>11,845,786</u>	<u>10,712,225</u>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保证	(460,735)	(447,789)
— 质押	(55,250)	(25,000)
— 信用	(60,190)	(45,926)
	<u>(576,175)</u>	<u>(518,715)</u>
	<u>11,269,611</u>	<u>10,193,510</u>

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日元	20,996,009	0.0711	<u>1,492,816</u>	22,904,729	0.0757	<u>1,733,888</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 长期担保借款包括:

银行保证借款 4,528,928 千元系由本公司提供 3,918,928 千元保证, 本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提供 610,000 千元的保证(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保证借款 4,384,498 千元系由本公司提供 3,805,498 千元保证, 本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提供 69,000 千元保证, 本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提供 510,000 千元的保证), 利息每季度或者半年支付一次, 本金应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止期间内偿还。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长期借款(续)

银行抵押借款 3,160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 3,160 千元)系以净值为 5,618 千元(原价 28,095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 6,406 千元, 原值 28,095 千元)的机器设备、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作为抵押物。

银行质押借款 843,255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 860,755 千元)系以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华晋焦煤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金应于 200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止期间内偿还。

本集团的所有长期借款的账面价值近似其各自的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按贷款银行列示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开发银行	7,109,510	7,190,510
中国银行	1,436,688	1,658,953
中国建设银行	-	69,000
中国民生银行	580,000	330,000
中国工商银行	730,000	490,000
中国光大银行	330,000	18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020,000	240,000
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43,145	14,779
其他	20,268	20,268
	<u>11,269,611</u>	<u>10,193,510</u>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709,630	610,305
二到五年	3,721,122	2,359,799
五年以上	6,838,859	7,223,406
	<u>11,269,611</u>	<u>10,193,510</u>

本集团未提取的信贷额度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	<u>25,581,390</u>	<u>25,511,540</u>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56%(2008 年度: 5.56%)。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长期应付款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采矿权(注)	140,601	279,825
其他	84,844	16,180
	<u>225,445</u>	<u>296,005</u>
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149,355	137,096
二到五年	-	158,909
五年以上	76,090	-
	<u>225,445</u>	<u>296,005</u>

(注) 平朔安太堡井工矿是国家发改委批准的特大型矿井，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的采矿权的评估价值为 619,289 千元。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支付 100,000 千元，剩余 519,289 千元将于 2011 年 6 月前付清，折现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现值为 435,678 千元。其中将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之前支付的 295,077 元计入其他应付款；2010 年 6 月 30 日以后将支付的 140,601 千元，计入长期应付款。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税法允许抵扣的同一控 制下取得的资产的评 估增值	51,930	210,572	51,668	206,673
可抵扣亏损	67,053	311,802	51,898	228,054
开办费	3,102	12,992	4,102	17,579
内退福利	39,317	162,786	41,689	180,504
资产减值准备	62,507	254,836	91,070	408,224
固定资产折旧	6,655	26,621	32,858	131,431
预计负债	11,557	46,230	18,515	74,062
农民工补助金	2,636	10,543	2,636	10,543
试运行收入冲减在建工 程成本	40,118	160,473	47,584	190,336
公允价值变动	-	-	9,800	39,200
尚未发放的绩效工资	5,847	23,387	7,232	28,927
预提及暂估成本	147,474	589,897	86,226	344,903
	<u>438,196</u>	<u>1,810,139</u>	<u>445,278</u>	<u>1,860,436</u>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税法不允许抵扣的已入 账资产评估增值	1,150,414	4,601,656	1,157,302	4,629,207
公允价值变动	7,788	31,152	4,320	17,279
固定资产折旧	106,081	424,322	94,303	23,576
递延的露天矿超剥离 费用	211,539	846,157	84,783	339,134
其他	-	-	5,707	22,828
	<u>1,475,822</u>	<u>5,903,287</u>	<u>1,346,415</u>	<u>5,032,024</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对可抵扣亏损 260,416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232,565 千元)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5,104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58,141 千元)。上述可抵扣亏损中，8,394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3,374 千元)将于 2009 年底到期，31,112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28,915 千元)将于 2010 年底到期，56,199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49,218 千元)将于 2011 年底到期，76,357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78,697 千元)将于 2012 年底到期，其余 88,354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72,361 千元)将于 2013 年底到期。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226,536</u>	<u>183,556</u>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u>1,264,162</u>	<u>1,084,693</u>

(28) 股本

	2008 年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 月 30 日
发起人股份—国家持有股	7,634,177	114,832	-	7,749,009
境外上市的 H 股	4,106,663	-	(114,832)	3,991,831
境内上市的 A 股	1,517,823	-	-	1,517,823
股份总额	<u>13,258,663</u>	<u>114,832</u>	<u>(114,832)</u>	<u>13,258,663</u>

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普通股 80 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计 80 亿元。

本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 日，以每股 16.83 元的价格发行 1,525,333,400 股 A 股，并于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和交易。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13,258,663 千元。

中煤集团分别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和 9 月 2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增持本公司 A 股 4,049,947 股和 3,460,167 股，共计 7,510,114 股。本次增持前中煤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7,626,667 千股，增持后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7,634,117 千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7.58%。

中煤集团之子公司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于 2009 年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买入方式增持本公司 H 股 114,832 千股。本次增持前中煤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7,634,177 千股，增持后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7,749,009 千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8.45%。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资本公积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37,676,075	-	-	37,676,075
其他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 价值变动净额	12,960	10,405	-	23,365
新所得税法颁布的影响	186,802	-	-	186,802
因取得原合营企业控制权增 加的权益	138,024	-	-	138,024
其他	17,893	-	(3,785)	14,108
	<u>38,031,754</u>	<u>10,405</u>	<u>(3,785)</u>	<u>38,038,374</u>

(30) 盈余公积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722,010</u>	-	-	<u>722,010</u>

(31) 专项储备基金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维简费	78,402	272,136	(245,485)	105,053
安全费	1,396,981	552,076	(351,181)	1,597,876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470,187	210,141	(544)	679,784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812,005	407,643	(37,026)	1,182,622
	<u>2,757,575</u>	<u>1,441,996</u>	<u>(634,236)</u>	<u>3,565,335</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2008 年度 (经重述)
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8,847,873	4,447,928
加：本期/年实现的净利润	3,531,214	5,615,976
减：提取盈余公积	-	(383,792)
股利分配	(2,043,558)	(825,484)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604)	(6,755)
期/年末未分配利润	<u>10,331,925</u>	<u>8,847,873</u>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969,633 千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962,051 千元)。

根据 2008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本公司以发行 A 股后的总股本 13,258,663,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06226 元(含税)，合计 825,484 千元。

根据 20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5413 元，按已发行股份 13,258,663,000 股计算，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2,043,558 千元。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了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并宣派了现金股利。

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按企业会计准则确定的当年净利润及其年初未分配利润之和，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确定的当年净利润及其年初未分配之和二者中孰低的数额，扣除当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专项储备、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以及上年股利分配后的余额，作为当年向股东分配利润的最大限额。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	70,719	64,287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66,254	249,210
灵石县中煤九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9,998	25,298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929,607	1,782,489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1,737,646	1,729,109
朔中中煤平朔能源有限公司	9,919	16,076
陕西南梁矿业有限公司	178,642	163,018
大同中煤出口煤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72,365	68,453
秦皇岛中煤港能煤炭加工有限公司	12,124	12,089
秦皇岛中煤储运有限公司	10,999	10,164
朔州格瑞特实业有限公司	83,121	83,121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9,767	9,892
中煤冀州银海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60,000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9,950	213,984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319,781	-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270,464	-
其他子公司	7,998	8,204
	<u>5,259,354</u>	<u>4,495,394</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	22,564,654	25,608,189
其他业务收入	199,766	200,686
	<u>22,764,420</u>	<u>25,808,875</u>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主营业务成本	13,414,380	14,469,786
其他业务成本	147,569	129,774
	<u>13,561,949</u>	<u>14,599,560</u>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8,652,017 千元, 占本集团全部销售收入的 38.34%(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5,130,624 千元, 占 20.04%)。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业务	17,356,883	18,665,494
焦化业务	1,394,858	3,780,519
煤矿装备制造	2,802,884	2,241,528
其他业务	1,768,906	1,629,445
行业板块间抵销数	(758,877)	(708,797)
	<u>22,564,654</u>	<u>25,608,189</u>
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煤炭业务	9,043,994	9,011,075
焦化业务	1,239,446	2,740,189
煤矿装备制造	2,226,051	1,832,642
其他业务	1,638,452	1,577,829
行业板块间抵销数	(733,563)	(691,949)
	<u>13,414,380</u>	<u>14,469,786</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租赁业务	劳务	代理业务	速遣费 收入	其他	合计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业务收入	68,365	67,425	873	1,529	893	60,681	199,766
其他业务成本	43,250	7,378	-	-	-	96,941	147,569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其他业务收入	63,857	42,670	45,496	3,575	2,839	42,249	200,686
其他业务成本	41,062	12,106	29,932	338	-	46,336	129,774

(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税	32,300	68,8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713	86,124
教育费附加	67,382	43,615
资源税	152,858	145,221
出口关税	34,930	219,430
其他	21,233	23,253
	<u>443,416</u>	<u>586,521</u>

(36) 财务收入-净额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利息支出—		
借款利息	285,486	304,611
预计负债产生的利息支出	228,904	269,661
长期应付款折现产生的 利息支出	12,435	34,950
利息支出	44,147	-
减：利息收入	(553,441)	(663,165)
汇兑损失	71,887	144,689
减：汇兑收益	(199,124)	(1,342)
手续费	6,734	9,426
	<u>(388,458)</u>	<u>(205,781)</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19,887)	(3,130)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	95,947	2,365
	<u>76,060</u>	<u>(765)</u>

(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916,40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236)	-
	<u>(1,236)</u>	<u>(916,400)</u>

(39) 投资收益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161,202	4,5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4,512	-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11,837	135,573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公司宣告发放的股利	20	-
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59	-
衍生工具收益	-	24,826
	<u>177,630</u>	<u>164,988</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a)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5,690	4,397
罚没利得	412	230
政府补助(注 1)	62,922	11,641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710	17,007
债务重组利得(注 2)	-	209,855
保险索赔收益	-	3,124
负商誉(附注十(1))	22,614	-
其他	6,407	5,003
	<u>100,755</u>	<u>251,257</u>

(注 1) 政府补助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中煤华东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收到的税收补贴 27,522 千元(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1,641 千元)。上海中煤华东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 经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协作办公室以浦[2005]12 号文件认定为浦东新区国内大企业总部, 可按总部经济扶持类型新引进的国内大企业(集团)总部扶持项目, 享受增值税、营业税和所得税的专项补助。

此外,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平朔煤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收到了电煤增产增供财政奖励资金 34,604 千元以及 796 千元。根据《国能局综字[2008]21 号》有关规定, 该等公司享受电煤增产增供财政奖励资金, 这些资金专项用于增产增供煤矿企业资源勘察及开发等支出。

(注 2) 债务重组利得主要为本公司的若干子公司与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及辽宁煤炭事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债务重组, 对方同意免除该等子公司的债务合计 209,855 千元。

(b)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3,050	167
罚款支出	4,271	1,960
捐赠支出	1,594	2,437
其他	12,373	11,571
	<u>21,288</u>	<u>16,135</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当期所得税	1,081,631	1,534,117
递延所得税	125,258	(323,372)
	<u>1,206,889</u>	<u>1,210,745</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利润总额	4,934,871	5,296,099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33,718	1,324,591
若干子公司的税收优惠	(70,289)	(61,620)
非应纳税收入	(7,312)	(10,63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4,893	13,7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亏损	-	(13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7,664	3,132
税法允许的加计扣除项目	(21,785)	(58,361)
所得税费用	<u>1,206,889</u>	<u>1,210,745</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531,214	3,547,86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3,258,663	12,998,854
基本每股收益	<u>0.27</u>	<u>0.27</u>

(注) 本公司无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净利润	3,727,982	4,085,354
加：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6,060)	765
固定资产折旧	921,753	872,22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18	-
无形资产摊销	189,389	144,7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32	5,4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的收益	(2,640)	(2,0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236	916,400
财务收入	(333,801)	(138,197)
投资收益	(177,630)	(164,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125,259	(322,565)
存货的(增加)减少	77,450	(538,7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057,027)	(2,134,7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621,726)	2,684,605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增加	(732,093)	(834,970)
直接计入权益的政府补助	31,200	26,310
维简费、安全费及煤炭生产专项基金计提 未使用部分	952,414	843,805
负商誉	(22,614)	-
	<u>3,006,142</u>	<u>5,443,309</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56,895	11,064,0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884,873)	(4,277,9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272,022</u>	<u>6,786,057</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货币资金(附注八(1))	40,137,857	39,432,624
减: 受到限制的存款(注)	(2,853,686)	(1,177,273)
初始存期超过 3 个月的定期存款	(28,127,276)	(27,191,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u>9,156,895</u>	<u>11,064,015</u>

(注)受到限制的存款主要包括履约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应付票据保证金以及根据山西省政府要求专户存储的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d)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1,392	61,864
政府补助	94,122	37,951
收回前期待垫款	33,233	25,500
其他	5,211	-
	<u>193,958</u>	<u>125,315</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e)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租赁费	13,809	12,760
办公费、差旅费	21,724	36,765
差旅费	17,041	25,306
业务招待费、咨询费	23,877	29,991
水电费、排污费	43,908	46,519
研发费	31,465	31,640
咨询费	1,907	8,671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增加	732,093	834,97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8,527	21,004
其他	136,585	65,822
	<u>1,050,936</u>	<u>1,113,448</u>

(f)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初始存期超过 3 个月的定期存款利息 收入	1,651,303	328,325
收购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附注十(1))	171,008	7,990
	<u>1,822,311</u>	<u>336,315</u>

(g)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重述)
交纳期货保证金	25,000	-
初始存期超过 3 个月的定期存款的 增加	744,247	21,145,217
	<u>769,247</u>	<u>21,145,217</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当期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	18,091	18,605
减：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 金额	(4,219)	-
境外经营外币折算差额		
当期境外经营外币报表折算产生的折算差 额	(1,047)	14,310
上述综合收益项目的所得税影响额	(3,468)	(4,651)
合计	<u>9,357</u>	<u>28,264</u>

其他综合收益为本集团未在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的所得税影响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所得税前)	所得税影响	金额 (所得税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872	(3,468)	10,404
境外经营外币折算差额	(1,047)	-	(1,047)
合计	<u>12,825</u>	<u>(3,468)</u>	<u>9,357</u>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所得税前)	所得税影响	金额 (所得税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605	(4,651)	13,954
境外经营外币折算差额	14,310	-	14,310
合计	<u>32,915</u>	<u>(4,651)</u>	<u>28,264</u>

九 分部报告

(1) 管理层确定公司报告分部的因素

总裁办公会是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总裁办公会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决定各分部配置资源及评价业绩。管理层依据这些报告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经营不同产品和服务的公司或公司组，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以此为依据决定向不同分部分配资源并且评价业绩。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这些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业务的公司，大部分公司都从事单一业务。这些从事多种业务公司的财务信息按照不同的板块进行分解，以供主要决策者审阅。

(2) 各报告分部产生收入的产品和服务的类型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评价业绩表现的三个报告分部为：煤炭板块，煤焦化板块以及煤矿装备板块。

各可报告分部产生收入的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如下：

- 煤炭板块——煤炭生产和销售
- 煤焦化板块——焦炭以及煤炭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 煤矿装备业务板块——煤矿装备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由煤炭销售收入、煤焦化产品销售收入以及煤矿装备业务收入组成，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三个板块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7,502,938 千元、1,396,863 千元以及 2,851,339 千元，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8,805,982 千元、3,793,620 千元以及 2,286,622 千元。

(3) 报告分部的利润、资产以及负债信息

(a)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信息的计量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按照会计政策中所述的原则计量，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根据利润总额评价分部经营业绩。

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价格，例如：现行市场价格，在分部间销售和转移产品。

分部信息采用人民币计量，与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使用的报告中的货币一致。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分部报告

(3) 报告分部利润、资产以及负债信息(续)

(b)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09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

	煤炭板块	煤焦化板块	煤矿装备 板块	其他板块 (注 1)	合计
分部业绩					
营业收入	17,502,938	1,396,863	2,851,339	1,772,157	23,523,297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17,384,245	1,396,863	2,611,592	1,371,720	22,764,420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8,693	-	239,747	400,437	758,877
营业利润/(亏损)	3,983,625	(14,496)	196,096	91,723	4,256,948
利润总额	4,036,904	(14,605)	224,325	90,597	4,337,221
利息收入	32,702	28,088	2,664	2,519	65,973
利息支出	(236,134)	(71,189)	(30,617)	(205)	(338,145)
折旧和摊销	(868,503)	(57,421)	(52,964)	(135,117)	(1,114,005)
应占联营及合营企业 利润	(4,513)	21,862	3,455	-	20,804
所得税费用	(1,145,646)	(20,906)	(23,180)	(17,157)	(1,206,889)
其他重大非货币项目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7,813)	(1,570)	18,479	(85,156)	(76,060)
分部资产及负债					
资产	63,241,901	5,531,130	7,388,651	5,446,598	81,608,280
其中: 对合营及联营公 司投资	369,330	298,230	41,570	-	709,130
资本性支出	3,881,843	187,346	168,246	115,402	4,352,837
负债	26,033,037	3,792,011	4,008,718	3,134,826	36,968,592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分部报告(续)

(3) 报告分部利润、资产以及负债信息(续)

(b)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续)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经重述)

	煤炭板块	煤焦化板块	煤矿装备 板块	其他板块 (注 1)	合计
分部业绩					
营业收入	18,805,982	3,793,620	2,286,622	1,631,448	26,517,672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18,499,028	3,793,620	2,114,698	1,401,529	25,808,875
分部间交易收入	306,954	-	171,924	229,919	708,797
营业利润/(亏损)	4,748,594	519,304	145,010	(44,740)	5,368,168
利润总额	4,963,237	519,628	174,170	(45,490)	5,611,545
利息收入	58,615	4,602	930	3,178	67,325
利息支出	(231,692)	(87,923)	(16,778)	(570)	(336,963)
折旧和摊销	(809,442)	(53,015)	(48,380)	(111,530)	(1,022,367)
应占联营及合营企业 利润	14,557	118,420	816	-	133,793
所得税费用	(1,113,713)	(101,372)	17,105	(12,765)	(1,210,745)
其他重大非货币项目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945)	1,790	(4,468)	6,388	765
分部资产及负债					
资产	54,388,881	5,544,366	6,409,892	5,901,899	72,245,038
其中：对合营及联营公 司投资	342,818	276,367	283,057	-	902,242
资本性支出	2,252,061	546,287	144,312	313,767	3,256,427
负债	26,199,751	3,725,600	3,576,743	3,924,732	37,426,826

(注 1)其他业务分部主要由五个收入低于规定条件的经营分部组成，包括一家铝厂、两家电厂、两家煤矿设计研究院、一家采购代理公司及一家招标服务公司，这些分部都未满足单独作为可报告分部的规定条件。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分部报告(续)

(4) 报告分部收入、利润(亏损)、资产及负债调节表

a 营业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9 年	2008 年 (经重述)
可报告分部总收入	21,751,140	24,886,224
其他分部收入	1,772,157	1,631,448
板块间抵销	(758,877)	(708,797)
公司收入	<u>22,764,420</u>	<u>25,808,875</u>

b 营业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9 年	2008 年 (经重述)
可报告分部营业利润	4,165,225	5,412,908
其他分部营业利润(亏损)	91,723	(44,740)
板块间抵销	(22,313)	(16,848)
不可分配金额:		
其他公司营业利润(亏损)	620,769	(290,343)
公司营业利润	<u>4,855,404</u>	<u>5,060,977</u>

c 税前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9 年	2008 年 (经重述)
可报告分部税前利润	4,246,624	5,657,035
其他分部税前利润(亏损)	90,597	(45,490)
板块间抵销	(22,313)	(16,848)
不可分配金额:		
其他公司税前利润(亏损)	619,963	(298,598)
公司税前利润	<u>4,934,871</u>	<u>5,296,099</u>

d 资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可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76,161,682	66,343,139
其他分部资产	5,446,598	5,901,899
板块间抵销	(29,053,941)	(30,127,058)
不可分配资产	47,421,318	51,594,265
公司资产	<u>99,975,657</u>	<u>93,712,245</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分部报告(续)

(4) 可报告分部收入、利润(亏损)、资产及负债调节表(续)

e 负债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可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33,833,766	33,502,094
其他板块负债	3,134,826	3,924,732
板块间抵销	(28,667,387)	(29,757,000)
不可分配负债	20,524,600	17,953,912
公司负债	<u>28,825,805</u>	<u>25,623,738</u>

f 其他重大项目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可报告分部总额	调整金额	公司金额
利息收入	63,454	489,987	553,441
利息支出	(337,940)	52,454	(285,486)
折旧和摊销费用	(978,888)	(135,304)	(1,114,192)
应占联营及合营企业利润	20,804	(8,967)	11,837
所得税费用	(1,189,732)	(17,157)	(1,206,889)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损失)	(9,096)	85,156	76,060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709,130	1,009,798	1,718,928
资本性支出	4,237,435	115,402	4,352,837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经重述)		
	可报告分部总额	调整金额	公司金额
利息收入	64,147	599,018	663,165
利息支出	(336,393)	31,782	(304,611)
折旧和摊销费用	(910,837)	(111,530)	(1,022,367)
应占联营及合营企业利润	133,793	1,780	135,573
所得税费用	(1,197,980)	(12,765)	(1,210,745)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损失)	5,623	(6,388)	(765)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902,242	994,300	1,896,542
资本性支出	2,942,660	313,767	3,256,427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分部报告(续)

(5) 地区信息

收入(注 2)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9 年	2008 年 (经重述)
国内市场	22,074,266	23,629,262
亚太市场	670,659	1,975,771
其他海外市场	19,495	203,842
	<u>22,764,420</u>	<u>25,808,875</u>
非流动资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国内市场	45,380,744	42,478,141
亚太市场	7,766	8,764
其他海外市场	77	92
	<u>45,338,587</u>	<u>42,486,997</u>

(注 2)收入根据客户所在国家划分。

(6) 主要客户信息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8,652,017 千元(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5,130,624 千元), 占集团全部销售收入的 38.34%(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4%)。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企业合并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收购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于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装备集团”)持有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西煤机”)50%的股权，本集团将西煤机作为合营公司按权益法核算。于2009年1月1日，本集团取得了西煤机的控制权。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将西煤机作为子公司进行核算。

于收购日西煤机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本次收购产生的 22,614 千元的负商誉计入营业外收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1,008	171,008
应收款项	258,406	258,406
存货	346,569	378,261
固定资产	57,236	78,445
无形资产	66,085	70,4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17	4,317
减：应付款项	(413,014)	(413,0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079)
应交税金	(723)	(723)
净资产	489,884	535,112
减：少数股东权益	(244,942)	(267,556)
取得的净资产	244,942	267,556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
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1,008
取得子公司获得的现金净额		171,008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企业合并(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西煤机自购买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营业收入	243,886
净利润	12,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7,817)
现金流出净额	(34,853)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和子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中煤集团	北京市	煤炭生产及贸易、煤化工、煤层气开发坑口发电、煤矿建设、煤机制造及相关工程技术服务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中煤集团	873,358 万元	-	-	873,358 万元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煤集团	57.58%	57.58%	58.45%	58.45%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主要控股子公司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合计 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 表决权比例
主要控股子公司:					
中煤平朔煤业有 限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100,000	煤炭开采、销售，煤化工， 煤矿机械设备研发、生 产、销售，工程设计、勘 探、建设施工，仓储，建 筑材料生产与销售	100%	100%
中国煤矿机械装备有 限责任公司(“装备 集团”)	北京市	513,726	煤矿机械的生产、设计、供 应及进出口业务	100%	100%
中煤焦化控股有限责 任公司(“焦化控股”)	北京市	100,000	焦炭化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	100%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	北京市	52,930	煤矿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 进出口业务	100%	100%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284,164	煤矿工程勘察、咨询设计 和监理项目	100%	100%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 司	北京市	10,000	工程建设项目的招标业务	100%	100%
上海能源	上海市	722,718	煤炭开采及销售	62.43%	62.43%
秦皇岛中煤储运有限 公司	河北省秦皇 岛市	40,903	煤炭的中转销售、仓储、 铁路过轨费及煤炭装卸 等业务	78.43%	78.43%
中国煤炭工业秦皇岛 进出口有限公司	河北省秦皇 岛市	15,000	煤炭及制品批发	100%	100%
中煤连云港进出口有 限公司	江苏省连云 港市	75,000	煤炭及经批准的其他商品 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 务	100%	100%
中煤能源山东有限公 司	山东省日照市	10,000	自营和代理机械设备、矿 产、化工、五金产品、 服装、鞋帽及技术进出 口	100%	100%
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 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10,0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 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	100%
天津中煤进出口有限 公司	天津市	10,0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 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	100%
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 团黑龙江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 滨市	5,0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 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	100%
秦皇岛中煤港能煤炭 加工有限公司	河北省秦皇 岛市	美元 3,545 千元	煤炭洗选、加工、筛选、 配煤业务	75%	75%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主要控股子公司(续)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合计 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 计表决权比例
主要控股子公司(续):					
上海中煤华东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	煤炭贸易	100%	100%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柳林县	859,870	煤炭开采及销售	50%	50%
朔州中煤平朔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150,000	煤炭生产及销售	51%	51%
陕西南梁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府谷县	68,750	煤炭生产加工	55%	55%
大同中煤出口煤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125,000	煤炭洗选加工及销售	60%	60%
朔州市格瑞特实业有限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425,409	煤炭洗选加工及销售	78%	78%
华光资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500 千元	煤炭产品的进出口转口和 易货贸易	100%	100%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黑龙江伊兰县	50,000	煤炭生产、加工及贸易， 煤气、水、蒸汽的生产 及销售	100%	100%
东坡煤业	山西省朔州市	718,880	资源整合技改扩建相关服 务(不得从事煤炭生产)	100%	100%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五家渠市	110,000	煤炭洗选、加工及机电设 备制造、维修	51%	51%
中煤冀州银海煤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冀州市	595,791	项目投资、液氨、碳酸氢 铵、甲醇、二甲醚及相 关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 售、煤炭产品的经营销 售	60%	60%
山西中煤平朔井东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10,000	资源整合技改扩建相关服 务(不得从事煤炭生产)	100%	100%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 有限公司	新疆石河子市	800,000	煤炭、煤化工、煤焦化、 电力、铁路、新能源项目 投资开发和管理	60%	6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平朔煤炭工业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屯煤电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建设集团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物产集团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地方煤矿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生产技术开发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深圳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欧洲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日石炭株式会社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第一建设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第五建设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平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平朔煤炭工业公司多种经营开发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朔州平朔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平朔煤炭工业建筑工程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朔州市平朔双安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平朔矿山机械配件厂	同受母公司控制
朔州市平朔矿联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朔州市平鲁区平安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市炭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综合利用集团公司宁夏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徐州大屯煤电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正辰建筑工程总队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虹杨宾馆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中煤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昌荣实业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市中水长固液分离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物资徐州网架厂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性质(续)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北京庄狄物资供应站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邦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4) 重大关联公司交易汇总

(a) 定价政策

(i) 煤炭的出口及销售

根据中国的法规，煤炭出口必须通过包括中煤集团在内的四家经授权企业进行。本公司通过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的《煤炭出口外销委托代理框架协议》指定中煤集团为其煤炭产品的出口销售代理。根据此协议，出口煤炭到除中国台湾市场之外的国家和地区的代理费用是每吨出口煤离岸价的 0.7%，出口到中国台湾地区的代理费用是每吨出口煤离岸价的 0.7%外加 0.5 美元/吨。该协议自 2006 年 8 月 22 日起生效，代理费每月支付。

(ii) 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

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根据此协议，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之间相互提供材料和劳务，并由本公司向中煤集团提供出口相关服务。

根据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订约一方须按下列定价原则(及按下列次序)向另一方供应生产原料，以及社会及支持服务：

- 中国政府规定的价格；或
- 若无政府定价，则为中国政府所确定的指导价格；或
- 若既无政府定价亦无政府指导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指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价格)；或
- 若无以上任一条款可适用，则为各方协议的价格。协议的价格将根据作出有关供应服务所产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赚取的利润计算。

煤炭出口相关服务，就本公司向中煤集团提供出口其它客户的煤炭出口相关服务，中煤集团应付的服务费须按有关适用的市场价格确定。目前，该等服务费确定为每吨出口煤炭产品离岸价格的 0.8%至 1.3%。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重大关联公司交易汇总(续)

(a) 定价政策(续)

(iii) 煤矿建设和设计

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一项《煤矿建设及设计框架协议》，根据此框架协议，本公司向中煤集团提供煤矿设计服务，同时中煤集团向本公司提供建设服务。任何一方如需要煤矿建设和设计框架协议规定服务，须通过招标程序选择服务供应商，并确定服务价格。若有一方提供的投标价格和其它条款等于或优于参与招标的其它独立服务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另一方仍须选择该方，而不能选用这些其它独立服务供应商。

(iv) 物业租赁

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一项《房屋租赁框架协议》，根据此框架协议，从中煤集团租赁若干位于中国境内的物业和房产，作为正常的经营和辅助之用。本公司同时须承担在租约期内使用有关物业所产生的所有水电费用和其他各项开支(物业费除外)。

(v) 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一项《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根据此框架协议，从中煤集团租赁若干土地作为正常的经营和辅助之用，年租金每三年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审核和调整。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重大关联公司交易汇总(续)

(b) 与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进行的交易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煤炭的出口及销售		
为出口煤炭而支付的代理费	2,549	32,796
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		
为生产材料和辅助服务而支付的费用	720,471	691,845
为社会和支持服务而支付的费用	39,865	13,320
提供生产材料和辅助服务而取得的收入	91,239	20,859
提供煤炭出口相关的服务而取得的收入	23,953	15,393
煤矿建设和设计		
为煤矿建设服务而支付的费用	504,559	390,169
提供煤矿建设服务而取得的收入	580	-
物业租赁		
支付的租赁费用	39,006	18,392
土地使用权		
支付的租赁费用	8,965	5,484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重大关联公司交易汇总(续)

(c) 与合营企业进行的交易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销售及提供的服务		
利息收入	-	9,770
销售煤炭	18,382	-

采购货物及服务

采购煤炭	1,388	21,898
------	-------	--------

(d) 与联营公司进行的交易

销售及提供的服务

销售机器及设备收入	16,979	-
租赁物业、厂房及设备收入	63,853	62,660

采购货物及服务

采购材料及零备件	65,757	-
运输服务	174,003	172,853

(e) 与中煤集团拥有经营权的若干煤矿的交易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采购货物及服务		
采购煤炭	-	73,823

(f)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133	2,522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与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往来余额				
应收账款	91,769	2.04%	335,065	7.14%
其他应收款	24,316	1.92%	34,881	2.97%
预付账款	41,102	2.16%	52,132	3.65%
应付账款	488,977	8.71%	570,348	9.40%
预收账款	10,201	0.46%	6,798	0.45%
其他应付款	300,693	14.52%	408,973	22.49%
与合营企业的往来余额				
应付账款	1,162	0.02%	1,486	0.02%
长期应收款	626,894	93.88%	626,894	89.43%
其他应收款	72,712	5.74%	72,712	6.19%
其他应付款	55,171	2.66%	60,159	3.31%
与联营公司的往来余额				
应收账款	186,717	4.16%	7,836	0.17%
预付账款	6,001	0.32%	713	0.05%
其他应收款	127,002	10.03%	51,541	4.39%
应付账款	202,378	3.61%	16,960	0.28%
其他应付款	16,613	0.80%	261	0.01%

十二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785,076	3,055,670
其他	53,762	212,722
	<u>2,838,838</u>	<u>3,268,392</u>

十二 承诺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78,774	14,821
一年至二年以内	78,774	14,806
二年至三年以内	53,423	14,806
三年以上	241,479	148,820
	<u>452,450</u>	<u>193,253</u>

十三 或有事项

(a) 本集团对若干联营公司提供如下担保事项。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担保	<u>550,000</u>	<u>250,000</u>

(b) 本集团为若干诉讼事项的被告人，亦为日常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其它法律程序的原告人。尽管目前未能决定该等诉讼或其它法律程序的结果，管理层相信，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四 财务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业务活动面临多种财务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价格风险、公允价值利息率风险和现金流利息率风险)、信贷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过往未曾为套期保值而使用衍生工具。本集团持有的大部分金融工具都用于交易以外的用途。

(a) 市场风险

(i)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例如出口销售、进口机器设备、外币存款(附注八(1))、应收账款(附注八(4)(a))和外币借款(附注八(25))导致其面临不同货币(以美元及日元为主)所产生的外汇风险。此外，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为其它外币，而将人民币兑换为外币受到中国政府颁布的外汇管制规则或规定的限制。

十四 财务风险管理(续)

(a) 市场风险(续)

(i)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过往未曾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对美元和日元的汇率进行套期保值，在可预见的未来也不存在进行套期保值的固定政策。

(ii) 价格风险

- 证券价格风险

本集团对证券的投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上分类为可供出售的或以公允价值计价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因此存在证券市场风险。

本集团过往未曾为套期保值而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在可预见的未来也不存在进行套期保值的固定政策。

- 商品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和焦炭的生产及销售。煤炭和焦炭市场受全球性以及区域性的供求情况所影响。煤炭或焦炭价格的下跌可能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本集团以往未曾使用任何商品衍生工具对煤炭或焦炭的潜在价格波动进行套期保值，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也不存在进行套期保值的固定政策。

十四 财务风险管理(续)

(a) 市场风险(续)

(iii) 现金流及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带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其风险主要来自于国家和银行对利率的调整。除此以外，本集团的收入及经营性现金流量实质上独立于市场利率的变化。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借款。按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按固定利率计息的借款导致本集团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以往未曾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利率的潜在波动进行套期保值。

(b) 信贷风险

本集团并无重大信贷集中风险。合并资产负债表内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期存款、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其他流动资产(预付款项除外)及为第三方提供的借款担保代表本集团在金融资产方面存在的最大信贷风险。

本集团大部分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国有银行，因此信贷风险较低。

本集团已制定政策确保只向具有适当信贷记录的客户销售产品。本集团主要客户大多为信誉良好的大型企业。本集团以往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并没有超出有关坏账准备金额，并且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就不可收回的应收款项已计提足够的准备。

(c) 流动性风险

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意味着维持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通过充足的信贷额度获得资金。由于相关业务的性质，本集团维持合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水平，并通过保持可使用的信贷额度作为流动资金的额外补充。

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采购材料、机器及设备，以及偿还有关债务。本集团通过经营活动和银行借款以及 A 股和 H 股发行收入所产生的资金用于营运资金所需。

管理层在预计现金流量的基础上监控集团流动性储备的滚动预测(该储备包括未提取的信贷额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四 财务风险管理(续)

(d) 资本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资金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保障本集团能持续经营，以便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益相关人提供收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金成本。

与业内其他公司一样，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率监控资本情况。此比率按照借款总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得出。借款总额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示借款的流动和非流动部分。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与借款总额的合计。

2009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变动主要因为本集团的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净利润所带来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增加。本集团的资本负债率在本公司于 2008 年 2 月公开发行 A 股之后得到了进一步的改善。因此，在可预见的将来，本集团并无具体计划为改变资本负债率而采取任何特殊的措施。

(e) 公允价值估计

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例如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有价证券或者可供出售的有价证券)之公允价值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列账。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报价为当时买盘价。

扣除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和短期借款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近似。

为披露目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未来合约现金流量以本集团类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现有市场利率贴现计算。长期借款的账面价值近似其公允价值。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 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 月期间 (经重述)
净利润	3,727,982	4,085,354
加：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2,640)	(2,038)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 动损失	1,236	916,4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61,202)	(4,58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4,512)	-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	(24,826)
政府补助	(35,400)	-
债务重组收益	-	(209,855)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1,425)	(22,7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30)	(26,77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27,663)	-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9,109	(155,3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3,520,655</u>	<u>4,554,544</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3,322,931	4,094,566
归属于少数股东	197,724	459,978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解释性公告第 1 号”)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已经按照解释性公告第 1 号的规定进行了重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a) 应收账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1,067,770		2,698,563
减：坏账准备	(14,777)	本期增加 -	-
	<u>1,052,993</u>	本期减少 14,777	<u>2,698,563</u>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698,563	100%	-	1,046,199	98%	(10)
一到二年	-	0%	-	-	0%	-
二到三年	-	0%	-	-	0%	-
三年以上	-	0%	-	21,571	2%	(14,767)
	<u>2,698,563</u>	<u>100%</u>	<u>-</u>	<u>1,067,770</u>	<u>100%</u>	<u>(14,777)</u>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2,553,718	95%	-	0%	816,172	76%	-	0%
单项金额不大但组 合风险较大	144,845	5%	-	0%	251,598	24%	(14,777)	6%
	<u>2,698,563</u>	<u>100%</u>	<u>-</u>	<u>0%</u>	<u>1,067,770</u>	<u>100%</u>	<u>(14,777)</u>	<u>1%</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续)

(a) 应收账款(续)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情况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	11,095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2,514,359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645,449 千元)，账龄全部为一年以内，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3.17%(2008 年 12 月 31 日：60.45%)。

(b) 其他应收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2,248,826			4,990,144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减：坏账准备	(43,560)	-	13,550	(30,010)
	<u>2,205,266</u>			<u>4,960,134</u>

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66,897	8%	-	1,215,434	54%	(21)
一到二年	1,808,143	36%	-	687,570	31%	(39)
二到三年	2,745,855	55%	-	84,177	4%	(1,822)
三年以上	69,249	1%	(30,010)	261,645	11%	(41,678)
	<u>4,990,144</u>	100%	<u>(30,010)</u>	<u>2,248,826</u>	100%	<u>(43,560)</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 额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 额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4,970,791	100%	(30,000)	1%	2,042,288	91%	(30,000)	1%
单项金额不大但 组合风险较大	19,353	0%	(10)	0%	206,538	9%	(13,560)	7%
	<u>4,990,144</u>	<u>100%</u>	<u>(30,010)</u>	<u>1%</u>	<u>2,248,826</u>	<u>100%</u>	<u>(43,560)</u>	<u>2%</u>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情况如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	16,782

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4,824,086 千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1,820,188 千元)，账龄在一年以内的为 358,974 千元，一至二年的为 1,719,286 千元，二至三年的为 2,745,826 千元，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6.67%(2008 年 12 月 31 日：80.94%)。

(2) 长期股权投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26,339,560	22,065,619
合营企业(b)	8,315	10,333
联营企业(c)	1,001,483	1,217,292
其他	292,000	167,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27,641,358</u>	<u>23,460,244</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初始投资成本	以前年度追加投资/(分回投资前股利)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72,583	(15,106)	2,257,477	-	-	2,257,477
中国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544,760	1,482,882	2,027,642	78,000	-	2,105,642
中煤焦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30,028	13,609	543,637	1,446	-	545,083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5,183	91,900	287,083	-	-	287,083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963,491	330,000	1,293,491	-	-	1,293,491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3,265	-	53,265	-	-	53,265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9,621	7,397	17,018	20,000	-	37,018
山西平朔安家岭露天煤炭有限公司*	3,056,943	2,700,000	5,756,943	-	(5,756,943)	-
山西中煤平朔安太堡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231,973	2,947,654	5,179,627	-	(5,179,627)	-
中煤连云港进出口有限公司	87,806	(4,414)	83,392	-	-	83,392
中国煤炭工业秦皇岛进出口有限公司	28,137	192,283	220,420	-	-	220,420
秦皇岛中煤港能煤炭加工有限公司	50,017	(16,406)	33,611	-	-	33,611
秦皇岛中煤储运有限公司	63,380	(8,287)	55,093	-	-	55,093
天津中煤进出口有限公司	46,651	89,381	136,032	-	-	136,032
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17,335	7,627	24,962	-	-	24,962
中煤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17,588	66,342	83,930	-	-	83,930
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	11,209	(2,954)	8,255	-	(8,255)	-
华光资源有限公司	241,293	(38,184)	203,109	-	-	203,109
上海中煤华东有限公司	1,400,672	-	1,400,672	-	-	1,400,672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初始投资成本	以前年度追加投资/(分回投资前股利)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朔州市格瑞特实业有限公司	331,819	-	331,819	-	-	331,819	
朔州中煤平朔能源有限公司	39,088	(3,759)	35,329	-	-	35,329	
陕西南梁矿业有限公司	61,180	(11,127)	50,053	-	-	50,053	
大同中煤出口煤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37,231	(3,884)	33,347	-	-	33,347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50,000	934,404	984,404	16,314	-	1,000,718	
朔州平木煤炭加工有限公司	28	-	28	-	-	28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718,880	718,880	718,880	57,000	-	775,880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公司	56,100	56,100	56,100	-	-	56,100	
中煤冀州银海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90,000	90,000	-	-	90,000	
中煤平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3,902,550	-	14,002,550	
山西中煤平朔井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63,456	-	-	663,456	-	663,456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480,000	-	-	480,000	-	480,000	
			<u>9,724,338</u>	<u>22,065,619</u>	<u>15,218,766</u>	<u>(10,944,825)</u>	<u>26,339,560</u>

*于 200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之原子公司山西平朔安家岭露天煤炭有限公司和山西中煤平朔安太堡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平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大同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84	10,333	(2,018)	8,315
	<u>11,184</u>	<u>10,333</u>	<u>(2,018)</u>	<u>8,315</u>

(c) 联营企业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	217,920	216,463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1,523	112,355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15,958	188,958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227,930
朔州平朔路达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	5,395
天津港中煤华能煤码头有限公司	269,975	277,314
中天合创有限责任公司	186,107	188,877
	<u>1,001,483</u>	<u>1,217,292</u>

有关联营企业的其他信息，请见附注八(9)(a)。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11,146,393	10,119,761
其他业务收入	-	69,117
	<u>11,146,393</u>	<u>10,188,87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产品	11,146,393	10,061,502	10,119,761	6,473,625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10,290,013 千元(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8,979,574 千元), 占本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 92.32%(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88.73%)。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	-	54,450	67,780
劳务收入	-	-	8,027	7,172
代理收入	-	-	3,954	-
其他	-	-	2,686	22,764
	<u>-</u>	<u>-</u>	<u>69,117</u>	<u>97,716</u>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投资收益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 益的份额	(8,965)	4,444
衍生工具收益	-	24,826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165,36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4,219	-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公司宣告发放的 股利	51,597	32,852
	<u>212,218</u>	<u>62,122</u>

八、备查文件目录

在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存有
以下文件，供股东查阅：

- (一) 载有本公司董事长亲笔签名并由公司盖章的 2009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签名并由公司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
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 2009 年中期业绩公告文本。